**哈密市巴里坤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设备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ZCYS-HWZB-202310005**

**采购人（盖章）：新疆哈密市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新疆众诚易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10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_Toc2515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6](#_Toc2495)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33](#_Toc24662)

[第四部分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8](#_Toc24396)2

[第五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 8](#_Toc23658)7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9](#_Toc12417)0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     哈密市巴里坤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设备采购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政采云线上平台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10月28日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CYS-HWZB-202310005

项目名称：哈密市巴里坤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设备采购

预算金额：9300000.00元

最高限价：5751700元/1183800元/914430元/1151400元/251800元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哈密市巴里坤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设备采购标项一  
 数量：1批  
 预算金额（元）：579857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参数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标项二

标项名称：哈密市巴里坤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设备采购标项二  
 数量：1批  
 预算金额（元）：11838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参数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标项三

标项名称：哈密市巴里坤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设备采购标项三  
 数量：1批  
 预算金额（元）：91443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参数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标项四

标项名称：哈密市巴里坤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设备采购标项四  
 数量：1批  
 预算金额（元）：11514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参数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标项五

标项名称：哈密市巴里坤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设备采购标项五  
 数量：1批  
 预算金额（元）：2518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参数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15天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JIANYU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符合政府采购政策条件的，按规定给予评审优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所投产品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营业执照；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50号）有关内容办理医疗器械产品注册与备案，未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产品不予认可。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10月08日至2023年10月1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政采云线上平台**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10月28日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政采云线上平台

开标时间：2023年10月28日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政采云线上平台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公告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

**2、请投标单位随时关注本项目的澄清、答疑、变更事项。**

**3、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并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同时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4、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6、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  
 7、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CA在政采云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备注：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  
 8、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特别提示：**

**1、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6%~10%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2%~4%作为其价格分。**

****七、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新疆哈密市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址：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

联系方式：张工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众诚易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腾路1118号万科中央公园二期9栋商务办公楼3楼302室

联系方式：13999938813、1814075192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工

电话：13999938813、1814075192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说明与要求** |
| **1** | **项目名称** | | 哈密市巴里坤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设备采购 |
| **标项名称** | | 标项一：哈密市巴里坤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设备采购标项一  标项二：哈密市巴里坤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设备采购标项二  标项三：哈密市巴里坤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设备采购标项三  标项四：哈密市巴里坤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设备采购标项四  标项五：哈密市巴里坤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设备采购标项五 |
| **2** | **采购人** | | 名称： 新疆哈密市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地址：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  项目联系人：张工  项目联系方式：18299363078 |
| **3** | **采购代理机构** | | 名称：新疆众诚易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腾路1118号万科中央公园二期9栋商务办公楼3楼302室  联系人：王工  联系方式：13999938813、18140751923 |
| **4** | **最高限价** | | 标项一：5751700元；标项二：1183800元；标项三：914430元；标项四：1151400元；标项五：251800元  供应商投标单价及总报价超过项目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 **5** | **供应商资格要求** |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JIANYU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符合政府采购政策条件的，按规定给予评审优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所投产品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营业执照；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50号）有关内容办理医疗器械产品注册与备案，未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产品不予认可。 |
| **6** | **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封面** | 投标文件封面 |
| **目录** | 目录 |
| **资格审查材料**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应当具备的条件  (2)资质证书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4)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5)中小企业声明函 |
| **商务文件** |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投标报价明细表  (4)商务条款偏离说明表  (5)类似项目业绩表  (6)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
| **技术文件** | (1)技术明细表  (2)同货物型号一致的产品手册、彩页、说明书等技术文件  (3)技术规范偏离表 |
| **服务文件** | 供应商自行编写的服务文件 |
| **7** |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 | ☑否  □是  应满足要求： |
| **8** | **是否允许投报进口产品** | | □是  ☑否 |
| **9** | **是否允许供应商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 | | ☑否  □是  中标人按照合同约定或者经采购人同意，可以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交由他人完成。此时，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  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 |
| **10** | **踏勘现场** | | ☑自行踏勘  □统一组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踏勘时间：  踏勘地点： |
| **11** | **答疑** | | 项目联系人：王工  项目联系方式：13999938813、18140751923  提交方式：以加盖供应商公章的书面形式（参照财政部令第94号）  注：澄清、修改文件发出后，供应商必须使用最新的澄清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如因上传的版本问题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12** | **投标有效期** | |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13** |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 | 截止时间：2023年10月28日 11:00（北京时间） |
| **14** |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  **时间前提交的文件** | | 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本表第15项） |
| **15** | **投标文件份数** | |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政采云线上平台；**  注：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使用政采云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备注：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解密失败的，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且投标文件被退回。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招标代理公司纸质版投标文件4份，一正三副。 |
| **16** | **开标时间及地点** | |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政采云线上平台 |
| **17** |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 |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  评委确定方式：**开标前于政采云专家库随机抽取** |
| **18** | **投标保证金** | | 投标保证金额为：标项一：57000元；标项二：11000元；标项三：9000元；标项四：11500元；标项五：2500元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电汇或网银或保险或保函非现金形式缴纳。  一、电汇或网银方式：  ①投标保证金于2023年10月28日11时00分（北京时间，以到帐时间为准）之前从供应商基本账户以银行电汇形式或网银汇至新疆众诚易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账户，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评审，供应商提交投标保证金应充分考虑资金在途时间。  ②供应商向银行办理投标保证金汇（转）款时，应在用途栏（备注栏）准确注明"**本项目招标编号投标保证金**"字样（每个标段应分别汇款），由于未按要求准确注明信息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③缴纳保证金账号信息：  银行账号：3002016309200192213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水磨沟支行  二、保险或保函方式：以银行、保险公司、担保机构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保函、保险等形式，须提供原件的扫描件于投标文件中，否则视为无效。 |
| **19** | **节能、环保要求** | | 按国家有关节能环保政策执行：  ☑ 采用综合评分法，加分幅度：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加分幅度： |
| **20** | **中小微型企业**  **有关政策** | | 本项目为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工业（制造业），符合以下条件的中小微型企业应按照采购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本次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根据上述文件规定，对满足上述（1）（2）两项条件的小微企业的投标总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 **22** | **技术部分是否采用**  **“暗标”评审方式** | | □是  ☑否 |
| **23** | **评审方法** | | ☑ 资格后审 □资格预审  ☑ 综合评分法 □最低评标价法  注：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即在全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技术指标较优的一方为中标人。  2、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分细则评审后，以评标最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中标人的评标方法。每一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分相同的，报价较低的一方为中标人。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技术指标较优的一方为中标人。 |
| **24** | **履约保证金** | | ☑不交纳  □交纳  履约保证金的交纳必须以公对公账户进行电汇或转账或银行保函，否则不予认可。 |
| **25** | **代理服务费** | | 根据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所规定标准由中标企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
| **26** | **场地服务费** | | ☑不交纳  □交纳 |
| **27** | **合同公证费** | | ☑不交纳  □交纳 |
| **28** | **付款途径** | | 电汇或网银 |
| **29** | **付款方式** | |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的50%，设备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50%。 |
| **30** | **交货期** | | 合同签订后15天 |
| **31** | **交付地点** | | 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 |
| **32** | **质保期** | | 标项一和标项二为二年；标项三和标项四和标项五为一年。 |
| **34** | **争议的解决** | | 乙方交付甲方货物时，如出现损坏、遗失等其他严重问题的，乙方需无条件赔偿对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
| **35** | **是否需要**  **提交样品** | | ☑不需要  □需要 |
| **36** | **现场陈述** | | ☑不需要。 |
| **37** | **其他** | |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以及相关当事人须接受财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
| **38** | **特别提示** | | 1、超过200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400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60%。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6%~10%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2%~4%作为其价格分。 |
| 注意事项 | **注：**  1、本公告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  2、请投标单位随时关注本项目的澄清、答疑、变更事项。  3、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并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同时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4、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有意向参与新疆区域电子开评标的供应商，可访问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方网站（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0991-2819290。  6、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  7、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CA在政采云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备注：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  8、供应商在开标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开标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CA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30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 |
| 备注 |  | | |

注：1、本表中加☆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导致投标无效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2、本表内容与招标文件其它内容不一致的，应当以本表内容为准。

3、本表中“”标示选择使用该项，“□”标示不选择使用该项。

**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

**一、总则**

**1.说明**

1.1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

**2.定义**

2.1“采购人”名称见本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第1项。

2.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见本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第2项。

2.3“招标货物”指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所述所有货物；“服务”指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所述供应商应该履行的承诺和义务。

2.4“潜在供应商”指符合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供应商。

2.5“供应商”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2.6“供应商公章”在投标文件中指与供应商标准公章一致的供应商电子签章。

2.7“电子投标文件”指利用政采云交易平台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加密和未加密的投标文件。

**3.合格供应商的条件**

3.1具有本项目生产、制造、供应或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均可参加投标。

3.2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具有本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第5项规定的资格条件。

3.3供应商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标段）或者不分包（标段）的同一项目投标：

3.3.1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3.3.2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3.3.3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之间存在特殊的利害关系的；

3.3.4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4供应商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5供应商在政采云交易平台内针对本项目报名并下载了电子采购文件。

3.6供应商按时足额交纳投标保证金。

3.7本次招标是否允许由两个以上供应商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身份共同投标，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第7项的规定。如果允许，除均应符合上述规定外，还应符合下列要求：

1）联合投标体应提供“联合投标协议书”，该协议书对联合投标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联合投标体必须确定其中一方为投标的全权代表参加投标活动，并承担投标及履约活动中的全部责任与义务，且联合体各方无论是否实际参加、发生的情形怎样，一旦该联合体实际开始投标，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就本次采购所引起或相关的任何或所有事项、义务、责任、损失等承担连带责任。申请参与本项目联合投标成员各自均应具备政府有权机构核发的有效营业执照；均应是自主经营、独立核算、处于持续正常经营状态的经济实体。

2）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对应满足本项目规定的相应资质条件，并且联合体供应商整体应当符合本项目的资质要求，否则，其提交的联合投标将被拒绝。

3）由不同专业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 首先以投标的全权代表方的应答材料作为认定资质以及商务评审的依据；涉及行业专属的资质,按照所属行业所对应的供应商的应答材料确定。

4）联合体中标后，合同应由各成员的合法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成员公章，以便对联合体成员作为整体和他们各自作为独立体均具有法律约束力，但若该等签字或公章不齐全或缺乏，该联合体的牵头人的签署或类似的意思表示人具有代表该联合体的签署或意思表示的法律效力，并且据此各成员为履行合同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联合体或其成员不得将其在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有关分包事项或服务委托等须事先取得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同意并且须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次招标的全部相关规定。

6）联合体各方均不得同时再以自己独立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再同时参加其他的联合体投标。若该等情形被发现，其单独的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均将被一并拒绝。

3.7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等有利害关系。

**4.投标费用**

4.1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5.纪律**

5.1供应商的投标行为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5.2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2.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5.2.1.1供应商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2.1.2供应商之间约定中标人；

5.2.1.3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5.2.1.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5.2.1.5供应商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5.2.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5.2.2.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5.2.2.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或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mac地址）一致，或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

5.2.2.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5.2.2.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2.2.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2.2.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6.通知**

6.1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下同）或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并在政采云交易平台内发送变更通知及/或答疑文件的形式，向潜在供应商发出，传真和电话号码以潜在供应商的登记为准。收到通知的供应商须立即予以回复确认，但供应商未回复或采购代理机构未收到回复时，并不应当被理解为采购代理机构知道或应当知道供应商是否收到通知。因登记有误、传真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到达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二、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组成**

7.1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8.踏勘现场**

8.1本项目是否统一组织供应商踏勘现场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第8项的规定。无论是否统一组织，供应商应对供货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所需的资料。

8.2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供货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供应商未到供货现场实地踏勘的，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价款或索赔的要求。

8.3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供货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8.4除采购人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9.知识产权**

9.1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9.2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10.答疑及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0.1供应商如果对招标文件有疑问或要求进行澄清的，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1项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提出后，请供应商及时通过交易平台“答疑文件下载”栏目查看答疑文件或澄清文件。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如召开，答疑会安排另行通知。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或要求澄清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同意，对在“答疑接受时间”后就招标文件内容提出的疑问及澄清要求将不予受理。

10.2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主动或出于解答供应商疑问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以当面交接、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网站披露等其中至少一种方式，向潜在供应商发出澄清、修改的补充文件。需要为此调整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应当重新确定，并就变更后的投标截止时间重新发出通知。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发布澄清、修改文件后，征得供应商同意，可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10.3采购代理机构一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澄清、修改，即刻发生效力，采购代理机构有关的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现实的或潜在的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而无论是否已经实际收到上述文件。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10.4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作出的澄清、修改在政采云交易平台内进行披露，请供应商及时关注并获取相关资料。因登记有误、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供应商未及时获取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且有关的招标活动继续有效地进行。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进行其他答复等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10.5澄清、修改文件发出后，供应商必须使用最新的答疑、澄清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将无法完成上传。

**三、投标文件**

**11.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11.1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11.2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作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证明类文件，与供应商名称或其他实际情况不符的，供应商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1.3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1.4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供应商限期提供相应文件或决定对其投标予以拒绝。

11.5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12.投标文件组成及编制**

12.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审查资料、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和服务文件。

商务文件指供应商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技术和服务文件指供应商提交的能够证明其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本次招标，供应商须按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第6项规定提交资格审查资料、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和服务文件，其中加☆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

12.2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及相关要求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第14、15项的规定。

12.2.1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12.2.1.1电子投标文件使用政采云交易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12.2.1.2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供应商公章的电子签章以及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若无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投标。

12.2.1.3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2.2.1.4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一份。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由供应商使用U盘制作（供应商须保证启用光盘时能正常读取）。

**13.投标报价**

13.1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项购买货物及其运送、安装、调试、验收、保险和相关服务等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在其他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他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3.2供应商投报多包的，须对每包分别制作投标文件并报价**。**

13.3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不接受可选择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报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13.4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中第8项的规定。

13.5本项目是否允许供应商将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第9项的规定。如允许，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须在技术文件中载明。

13.6供应商须严格按照报价明细表规定的内容填写货物单价以及其他事项。

13.7供应商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投标文件中显著处注明。

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供应商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13.8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备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还应填报投标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批量折扣等内容，该表格格式由供应商自行设计。供应商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其他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3.9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4.投标有效期**

14.1本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中第12项的规定。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计算，短于规定期限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4.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此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被没收保证金。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除按照采购代理机构要求修改投标有效期外，不能修改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15.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5.1供应商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作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15.2投标文件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提交或留有空项，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5.3开标一览表为在开标仪式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统一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15.4供应商须注意：为合理节约政府采购评审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特别要求供应商应本着诚信精神，在本次投标文件的偏离表中，均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偏离。若供应商对某一事项是否存在或是否属于偏离不能确定，亦必须在偏离表中清楚地表明该偏离事项，并可以注明不能确定的字样。任何情况下，对于供应商没有在偏离表中明确、清楚地披露的事项，包括可能属于被供应商在偏离表中遗漏披露的事项，一旦在评审中被发现存在偏离或被认定为属于偏离，则评标委员会有权视具体情形评审时予以处理，乃至对该投标予以拒绝。

15.5供应商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5.6供应商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指与当事人全称相一致的电子签章或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5.7本项目技术部分是否采用“暗标”评审方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中第21项的规定。如果采用暗标评审方式的，供应商在制作投标文件时应当以能够隐去供应商的身份为原则并需严格遵守以下各项规定：

15.7.1技术部分中纳入“暗标”部分的内容：样品。

15.7.2暗标的编制要求

15.7.2.1投标文件技术部分全部内容中不能出现任何本供应商的名称和其它可识别供应商身份的字符、企业徽标或符号、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如有此类文件应放于商务文件“用于评审的证明材料”中），否则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15.7.2.2页面设置及字体要求：采用标准A4纸张，上下页边距为2.54cm，左右页边距为3.17cm，装订线位置为左；不得设置页码；正文使用四号宋体字，单倍行距，段前段后0行间距；标题为二号黑体字，图、表中的字体统一用宋体小四，1.5倍行距，段前段后0行间距。

15.7.2.3任何情况下，技术部分（“暗标”部分）中不得出现任何供应商的审阅或者批注痕迹，否则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四、投标保证金**

**16.投标保证金**

16.1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第18项的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须于到账截止时间前到帐，并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16.2采购代理机构不接收以现金或汇票等其他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6.3未中标的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交纳履约保证金并于合同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16.4投标保证金退还一律采用网上银行转帐方式退还至供应商的汇款帐户，资金原路返回。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7.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供应商应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

投标截止时间以政采云交易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17.2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U盘应封装在信封中。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封皮上注明项目编号、包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注明“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字样。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并提交。

17.3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予以拒绝，并退回供应商。

**18.投标文件的递交**

18.1供应商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网上投标，并将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U盘及纸质版投标文件3份密封送达指定开标地点。

18.2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9.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要求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六、开标**

**20.开标**

20.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应携带身份证明、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用信封密封）、纸质版投标文件（密封）及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料参加开标并签到。

20.2开标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监督人员或公证人员进行验标（检查网上招标系统正常与否，检查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检查供应商报名及保证金交纳情况），确认无误后开标。开标时，各供应商应对本单位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现场解密，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监督人员或公证人员监督下解密所有投标文件。

因网上招标系统故障导致所有供应商均解密失败时，供应商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开评标。

20.3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供应商若有报价和优惠未被唱出，应在开标时及时声明或提请注意，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20.4在评审结束前，未得到采购代理机构允许，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不得离开开标现场。

**七、评标步骤和要求**

**21.组建评标委员会**

21.1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结合招标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由五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

21.2参与过本项目的论证专家不得作为评标专家参加评标，采购人不得以专家身份参与评标。

**22、资格审查**

22.1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3.初步评审**

23.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基本要求：内容是否完整、资格证明文件是否合格、文件签署是否齐全、有无计算错误等。

23.2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1）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是指与招标文件上的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2）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投标货物的质量、数量和交货期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

A、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6条“投标文件组成”部分中，带“☆”号部分的证明文件不全或无效的；

B、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章的；

C、未按投标文件份数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

D、招标文件带“☆”号部分任意一款不满足要求的；

E、报价超过项目预算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的；

F、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G、联合体投标文件未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

H、不符合招标文件中有关分包规定的；

I、有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J、供应商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和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均无法满足正常开标、评标使用功能的；

K、供应商名称或组织结构与报名时不一致且无有效变更证明的；

L、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3.3投标文件的细微偏差是指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正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23.4初步评审中，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处理，若出现相互矛盾之处，应以排列在先的原则为准优先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与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如果以文字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文字为准修正数字。如果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如果单价乘以数量不等于总价，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明细价格相加不等于汇总价格，以明细价格为准。

4）调整后的数据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3.5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其他外来证明。

**24.投标的澄清**

24.1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该要求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4.2供应商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内容和时间做出书面答复，该答复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的签字认可，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拒绝该投标。

24.3如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经评标委员会取得一致意见后，可拒绝该投标。

24.4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5.详细评审**

25.1评标委员会只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评审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第22项规定以及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具体要求等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评审方法”。

25.2评标委员会依法独立评审，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评审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不签署不同意见的视为同意。

**26.确定中标人**

26.1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6.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结果及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中标人。

**27.评标过程要求**

27.1开标之后，直到签订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定标意向等，均不向供应商或者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27.2在确定中标人之前，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标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27.3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27.3.1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应采取应急措施。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5）出现其他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27.3.2因系统原因导致供应商均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开标现场直接导入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开标、评标。

**28.供应商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28.1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供应商进入初审、综合评审或其他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供应商被拒绝或该供应商的此前评议结果被取消，其现有的位置将被其他供应商依序替代，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供应商承担。

**29.采购项目废标**

29.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对采购项目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数量不足，导致进入详细评审、打分阶段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重要技术指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除前款第四项规定的情形外，项目废标后，如未变更采购方式，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29.2有前款第一项规定的情形导致废标时，供应商只有2家的，可以改为竞争性谈判方式，在书面征得供应商同意并报经财政部门核准后，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竞争性谈判方式的程序组织采购。

29.2.1转为谈判后，若供应商未能在评标委员会指定时间内（原则上不超过60分钟）提交符合要求的补充资料或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无效。经过审查符合谈判要求的有效供应商少于两家的，作废标处理。

　　29.2.2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内容与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在谈判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评标委员会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评标委员会的要求重新提交投标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9.2.3投标文件的报价视为谈判时的首次报价。谈判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不超过两轮的报价。供应商的各轮报价是供应商报价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除最终报价外，谈判时将公开各供应商每轮报价。

29.2.4在谈判内容不作实质性变更及重大调整的前提下，供应商次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否则将视为重大偏离并导致报价被拒绝。

**八、履约保证金**

**30.履约保证金**

30.1履约保证金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第23项规定，在签订合同前交纳。

30.2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后及时足额交纳履约保证金。

**九、代理服务费**

**31.代理服务费**

31.1代理服务费按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第24项和第26项的规定由中标人交纳，请供应商在测算投标报价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

**十、签订、审核合同**

**32.中标通知**

32.1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相关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但该中标结果的有效性不依赖于未中标的供应商是否已经收到该通知。中标人应按照上述第29、30条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和代理服务费并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委派专人持介绍信或授权书和身份证件前往采购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2.2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的供应商不作未中标原因的解释，但中标结果的有效性不以未中标的供应商是否收到相应的通知为前提。

32.3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3.签订合同**

33.1中标人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33.2中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声明。

33.3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提交追加合同的申请报经同级财政部门审核后，可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33.4中标人一旦中标及签订合同后，不得转包，亦不得将合同全部及任何权利、义务向第三方转让。

33.5中标人不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在报经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核准后，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的第一位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合同，以此类推；或在报经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采购。

33.6违反32.1条、32.2条的规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4.合同公示**

34.1政府采购合同于签订合同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上传至政采云交易平台进行公示。

**十一、处罚、询问和质疑**

**35.处罚**

35.1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供应商的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

1）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回其投标；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中标人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存在串通投标行为的；

6）存在弄虚作假或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7）供应商其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36．询问**

36.1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7.供应商有权就招标事宜提出质疑**

37.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已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37.2质疑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37.3质疑书应当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质疑将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将被予以驳回，并不得以上述理由要求延长质疑有效期。未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未参加后续采购活动，不得对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后的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提出质疑。

37.4质疑人可以采取直接送达或者邮寄方式提交质疑书。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书后，对质疑书进行审查，对符合质疑条件的将办理签收手续，自签收质疑书之日起即为受理。

37.5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受理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相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7.6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有关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政府采购媒体上公布。

37.7质疑人对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拆。

**十二、保密和披露**

**38.保密和披露**

38.1供应商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招标项目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38.2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38.3在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 **数量** | **单位** | **最高限价单价** | **最高限价总价** |
| 标项一 | X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 1 | 套 | 4020000 | 4020000 |
| 数字化摄影X射线机（DR） | 1 | 套 | 919500 | 919500 |
| 医用图像打印机 | 1 | 台 | 32000 | 32000 |
| 全自动干化学尿液分析仪 | 1 | 套 | 180000 | 180000 |
|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 1 | 套 | 450000 | 450000 |
| 全自动五分类血液细胞分析仪 | 1 | 套 | 85000 | 85000 |
| 低速离心机 | 1 | 套 | 20000 | 20000 |
| 等离子体空气消毒机 | 2 | 台 | 6000 | 12000 |
| 一次性加样槽 | 2 | 台 | 500 | 1000 |
| 污物清洗槽 | 1 | 台 | 3200 | 3200 |
| 医用冷藏箱 | 1 | 个 | 11000 | 11000 |
| 医用低温箱 | 1 | 个 | 18000 | 18000 |
| 标项二 | 全数字化高端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 1 | 套 | 1183800 | 1183800 |
| 标项三 | 动态监护仪 | 3 | 套 | 30000 | 90000 |
| 手动病床 | 3 | 台 | 3400 | 10200 |
| 等离子体空气消毒机 | 8 | 台 | 6000 | 48000 |
| 治疗车 | 1 | 台 | 3700 | 3700 |
| 自动体外除颤器 | 2 | 台 | 25000 | 50000 |
| 智能体检一体机 | 1 | 台 | 45000 | 45000 |
| 视力表 | 1 | 个 | 850 | 850 |
| 免散瞳眼底照相机 | 3 | 台 | 180000 | 540000 |
| 臂式电子血压计 | 2 | 个 | 500 | 1000 |
| 血糖仪 | 4 | 台 | 120 | 480 |
| 手动病床 | 19 | 台 | 3050 | 57950 |
| 治疗车 | 3 | 台 | 3700 | 11100 |
| 紫外线消毒车 | 3 | 台 | 1000 | 3000 |
| 档案柜 | 10 | 个 | 1000 | 10000 |
| 医用低温箱 | 1 | 个 | 18000 | 18000 |
| 医用冷藏箱 | 2 | 个 | 11000 | 22000 |
| 水银血压计 | 4 | 个 | 180 | 720 |
| 听诊器 | 4 | 个 | 360 | 1440 |
| 病例夹 | 30 | 个 | 33 | 990 |
| 标项四 | 麻醉机 | 1 | 套 | 350000 | 350000 |
| 病人监护仪 | 2 | 套 | 30000 | 60000 |
| 电动手术台 | 2 | 套 | 50000 | 100000 |
| 医用转移车 | 1 | 台 | 6500 | 6500 |
| 器械柜 | 2 | 套 | 10000 | 20000 |
| 手消池 | 1 | 套 | 15000 | 15000 |
| 器械清洗槽 | 1 | 套 | 10000 | 10000 |
| 等离子体空气消毒机 | 4 | 台 | 6000 | 24000 |
| 蒸汽灭菌器 | 1 | 台 | 76000 | 76000 |
| 手术器械 | 2 | 套 | 20000 | 40000 |
| 高频电刀 | 1 | 套 | 20000 | 20000 |
| LED手术无影灯 | 2 | 个 | 28000 | 56000 |
| 器械台车 | 1 | 台 | 3900 | 3900 |
| 电解质分析仪 | 1 | 套 | 15000 | 15000 |
| 多功能抢救推车 | 3 | 台 | 5000 | 15000 |
| 负压吸引器 | 1 | 套 | 10000 | 10000 |
| 麻醉视频喉镜 | 2 | 套 | 42000 | 84000 |
| 数字式多道心电图机 | 1 | 套 | 30000 | 30000 |
| 动态血压监测仪 | 2 | 套 | 18000 | 36000 |
|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 1 | 套 | 180000 | 180000 |
| 标项五 | 监护型救护车 | 1 | 台 | 251800 | 251800 |

**标项一技术参数**

**1、X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一、设备名称：**X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1.1设备数量：一套

1.2设备用途：全身扫描的临床应用

1.3制造厂商：投标人说明

1.4设备型号：投标人说明

二、探测器及扫描架系统

2.1滑环类型 低压滑环

2.2扫描架孔径 ≥70cm

\*2.3扫描架物理倾角（非数字倾角）≥±30°

2.4机架系统可遥控

2.5三维激光定位系统

2.6 机架冷却方式 风冷

2.7 机架按键预设扫描协议功能 ≥2组

2.8 具备机架旁摆位功能，技师可在机架旁进行升降及进出扫描床操作

2.9 具备远程遥控摆位功能，技师可在操作台进行升降及进出扫描床操作

2.10具备快捷键摆位功能，技师可按住快捷键，一键将检查床调整到预设高度与床面位置

2.11探测器类型：各家提供新型探测器，必须与同品牌最高端机型一致，并注明技术名称

\*2.12探测器Z轴物理排数 ≥32排

2.13探测器单元Z轴最小物理切割尺寸 ≤0.6mm

2.14探测器Z轴覆盖宽度≥20mm

2.15每排探测器单元数（X-Y轴）≥850个

2.16探测器物理单元总数≥30000个

\*2.17探测器采样率≥4800views/圈

三、扫描参数

\*3.1最快扫描时间/3600 ≤0.5s/360°

3.2 单圈扫描层数 ≥32层

3.3 最薄扫描层厚 ≤0.6mm

3.4 最薄图像重建层厚 ≤0.6mm

3.5 扫描视野 ≥50cm

3.6 单次螺旋连续最长扫描时间 ≥100s

3.7 单次螺旋扫描最大范围 ≥170cm

3.8 定位像长度 ≥170cm

3.9 最大螺距 ≥2.0

3.10最小螺距 ≤0.1

3.11螺距自由选择

3.12扫描模式：轴扫、螺旋

3.13自动螺旋

3.14 10毫安低剂量扫描技术，满足临床诊断标准

四、球管及高压系统

\*4.1球管阳极实际热容量（不含等效概念） ≥5MHU

\*4.2球管阳极实际冷却率（不含等效概念） ≥815KHU/min

4.3 最大球管电压 ≥140kV

4.4 最小球管电压 ≤70kV

4.5 球管电压可调档位 70KV、80KV、100KV、120KV、140KV

4.6 最大输出管电流 ≥420mA

4.7 最小可调管电流 ≤10mA

4.8 最小毫安调节范围 ≤1mA

4.9 球管小焦点 ≤0.5mm×1.0mm

4.10球管大焦点≤1.0mm×1.0mm

\*4.11高压发生器实际功率（不含等效概念）≥50KW

五、扫描床

5.1 最大移动范围 ≥2100mm

5.2 可扫描范围 ≥1700mm

5.3 床升降最高高度 ≥950mm

5.4 床升降最低高度 ≤500mm

5.5 最大纵向进床速度 ≥200mm/s

5.6 最小纵向进床速度 ≤2mm/s

5.7 扫描床最大载重量 ≥200Kg

5.8 扫描床控制脚踏开关

六、人工智能技术（AI技术）

6.1 具备人工智能摄像采集系统

6.2 具备人工智能扫描方案

6.2.1摄像头具备看护功能：扫描全程中可实时观察到患者情况

6.2.2人工智能扫描方案具备面部识别功能：患者平躺于检查床后可自动识别面部位置

6.2.3人工智能扫描方案具备面部追踪功能：患者位置移动时，可自动追踪识别新的面部位置

6.2.4人工智能扫描方案具备自动定位功能：根据扫描要求和病人位置，自动进行定位；患者位置发生变化时，自动更新定位

6.2.5人工智能扫描方案可自动设置扫描计划，根据定位像定出扫描起止位置、扫描角度和FOV；不同患者的定位像会设置不同的扫描起止位置、扫描角度和FOV

七、图像质量

\*7.1空间分辨率（X-Y轴) @0%MTF ≥20LP/CM

7.2 Z轴空间分辨率@0%MTF ≥20LP/CM

\*7.3密度分辨率 ≤2mm@0.3%

7.4 CT值范围 -1000HU ~ +8000HU

7.5 低剂量迭代降噪技术(必须是各厂家最新技术，与最高端设备相同)

\*7.6最大图像重建矩阵 ≥1024×1024

7.7 轴向扫描探测器Z轴亚毫米覆盖范围 ≥20mm

7.8 螺旋扫描探测器Z轴亚毫米覆盖范围 ≥20mm

八、主控制台计算机系统

8.1 内存 ≥32GB

8.2 硬盘 ≥3TB

8.3 图像存储量(512矩阵不压缩图像) ≥900,000幅

8.4 CPU内核数目 ≥10核

8.5 ≥24英寸高分辨率液晶平面显示器，显示矩阵 ≥1920×1200

8.6 显示器逐行扫描

8.7 网络接口DICOM 3.0

8.8 永久贮存刻录方式 DVD

8.9 激光相机DICOM3.0接口

8.10提供DICOM3.0,所有传出及传入接口功能

8.11同步并行图像处理功能

8.12主控制台可以独立完成MPR,SSD,MIP,CTA，三维容积重建等三维后处理功能

\*九、原厂原装同品牌独立后处理工作站

9.1 内存 ≥32G

9.2 硬盘 ≥960GB

9.3 ≥24英寸高分辨率液晶平面显示器，显示矩阵 ≥1920×1200

9.4 显示器逐行扫描

9.5 网络接口DICOM 3.0

9.6 永久贮存刻录方式 DVD

9.7 激光相机DICOM3.0接口

9.8 提供DICOM3.0,所有传出及传入接口功能

9.9 同步并行图像处理功能

十、主要应用软件

10.1自适应滤波条状伪影消除技术

10.2图像减影功能

10.3专业的去金属伪影软件（非CT值扩展）

10.4CT电影功能

10.5管电流自动调节功能

10.6MPR/CPR/SSD/MIP/VR

10.7组织裁剪

10.8三维（3D、SSD）软件

10.9最大及最小密度投影（MIP,MinP）

10.10三维容积测量评估功能

10.11CT血管造影

10.12一键式容积重建

10.13仿真内窥镜具备

10.14一键式去骨功能

10.15 造影剂自动跟踪技术

10.16 容积漫游（VRT）

10.17 高级三维肺小结节分析评估软件

10.18 高级三维肺气肿分析评估软件

十一、低剂量平台

11.1提供70KV超低电压超高对比度成像技术

11.2提供10mA肺部扫描技术

11.3提供智能mA调节技术

十二、其他

12.1 双筒无线高压注射器1套

12.2 2M竖屏2套

12.3 报告工作站2套

12.4 3P（挂式）一台，2P（挂式）一台

12.5 扫描间的防护施工及装修

12.6 负责环评、预评、控评

**2、数字化摄影X射线机**（DR）

1、设备名称、用途及整体要求

1.1设备名称：**数字化摄影X射线机**（DR）

1.2设备用途：用于头颅、脊柱、四肢、胸部、腹部等全身站立位和卧位的数字X线摄影系统.

2、技术参数

2.1电源

2.2电压：380V

2.3频率：50Hz

2.4容量：≥85kVA

3、高压发生装置

★3.1最大输出功率：≥50kW

3.2电源频率：≥50Hz

3.3主逆变频率：≥500kHz（提供检验报告证明文件）

3.4摄影管电压：40-150KV

3.5摄影管电流：≥600mA

3.6摄影时间：1-10000ms

3.7摄影mAS：≥0.1mAS-630mAS

4、X射线管组件

4.1标称管电压：≥150 kV

4.2输出功率：大焦点≥74kW，小焦点≥28kW

4.3阳极热容量 ：≥300KHU

4.4组件热容量：≥1300KHU

4.5旋转阳极速度：≥8400rpm

4.6球管焦点：大焦≤1.2/小焦≤0.6

4.7球管离地最低：≤35cm(提供证明文件)

5、限束器

5.1限束器视野灯：卤素灯，AC24V/100W

5.2可见光照射亮度：平均照射亮度：≥180Lux

5.3照明灯开启限时时间：≥30S

6、升降摄影床

6.1焦屏距SID：≥790mm

6.2沿立柱上下移动行程：≥1300mm

6.3球管立柱纵向行程：≥2500mm

6.4床面移动纵向行程：≥1000mm

6.5床面移动横向行程：≥260mm

6.6片盒移动纵向行程：≥500mm

6.7升降范围：≥220mm

6.8胸片架沿立柱上下升降：≥1500mm

7、平板探测器（两块）

7.1平板探测器：非晶硅

7.1.1像素尺寸：≤140μm

7.1.2探测器尺寸：≥17\*17英寸

★7.1.3空间分辨率：≥3.6Lp/mm

7.2配备可插拔专距专用滤线栅

8、图像采集工作站

8.1计算机系统：

8.1.1计算机：台式机

8.1.2处理器：英特尔四核处理器

8.1.3内存：≥8GB

8.1.4硬盘：≥1T

8.1.5显示器：≥24英寸"(提供证明文件)

★8.1.6球管端配备触摸控制面板，面板尺寸≥10英寸(提供图片证明文件)

8.1.7近台触控屏需可以显示人体图形化模型，可以显示3D摆位指示引导患者迅速摆位(提供证明文件)

8.1.8近台触控屏可以画面自适应，对于胸片位床下位可以通过重力感应画面转换方便各个角度下观看图像

8.1.9近台触控屏与工作站电脑信息同步，双向传输无需重复录入信息

8.1.10配备DAP剂量显示功能

8.2工作站软件：

8.2.1基本功能：注册；新建病人；急诊注册；预约注册；RIS注册

8.2.2本地数据库：设置查询条件；查询结果排序和修改标题栏

8.2.3检查：编辑病人基本信息；输出病人检查；关闭检查；删除已登记检查；保护已有检查；多协议检查；检查中添加、删除和复制体位；拒绝采集的影像；恢复拒绝的影像；多检查协议之间的切换

8.2.4附加功能：调整曝光参数和曝光序列顺序；保存调整的曝光技术参数；调整X射线球管和Bucky的方位；平板状态指示；曝光状态显示；发生器控制；图像预览。

8.2.5图像处理功能：LUT曲线和交响乐图像处理，用户可以根据自己观片习惯任意调整曲线，达到自己的观片要求；查看病人和曝光剂量信息；图像任意和自定义尺寸裁剪；添加体位和任意标记；添加备注信息；图像选择；图像缩放；图像局部放大；窗宽窗位；图像移动；图像反相；顺时针旋转；逆时针旋转；垂直翻转；水平翻转；窗口显示；距离测量；角度测量；图像复位；图像删除；亮度调整；黑白调整；图像再处理；图像队列传输和导出；图像打印，打印胶片排版；图像胶片等比缩放。

8.2.6超十万幅临床数据库保证了强大的预处理能力，90%以上图片无需后处理，即可直接用于诊断；

8.2.7系统管理功能：工作站信息；用户管理；急诊注册设置；信息统计；探测器校正；配置工具。

8.2.8用户管理：新增用户；用户权限设置；用户密码修改；删除用户。

8.2.9急诊注册设置：新建急诊注册；删除急诊注册；修改急诊注册信息；默认检查协议。

8.2.10系统远程维护，故障自我诊断并显示故障代码，快速准确判断故障状态，并具备自我保护功能。

8.2.11设备配备自动对中，自动跟踪，自动曝光控制功能

8.2.12具备AEC自动曝光功能。

8.2.13具备全脊柱拼接功能。

8.2.14平板在线充电功能，胸片架，摄影床片盒都有充电口，快速充电持久续航

8.2.15具备DICOM3.0接口，支持DICOM胶片打印、DICOM文件传输，DICOM储存，无缝对接云PACS系统。具备互联互通系统：连入医院信息系统，提供医院门诊病房诊断，连入医学影像处理系统，可供其他机构使用。并可以录入云影像，进行信息共享、远程诊断、远程医疗网络存储。

9、扫描间的防护施工及装修

10、负责环评、预评、控评

11、另配置医生办公桌、椅4套

**3、医用图像打印机**

1能够打印多种超高品质的医学影像图像。具备高速影像处理，在线打印及脱机打印功能。

2规格

2.1 打印技术：直接热敏成像(干式打印，明室操作)

2.2 空间分辨率：≧320dpi(12.6像素/mm)

2.3 打印速度：14"x17"≧50张/小时

8x10≧70张/小时

2.4 启动时间：≤3分钟(从“关机”状态开始启动)

2.5 灰阶对比：12比特(4096)

\*2.6胶片输入：同时在线2个耗材供片盒，每个可容纳50-100张胶片

2.7 胶片尺寸：14"x17"、11“x14”、10"x12“8"x10”等

2.8 供片盒：所有胶片均采用一次性包装盒封装

2.9 界面接口：标准:10/100T基以太网(RJ-45)查询诊断接口

2.10网络协议：标准DICOM接口联网打印

2.11影像质量：使用内置色度仪自校准

2.12影像控制：对比度、灰度、极化、旋转、绽放、比例缩放

2.13介质控制：密度控制(Dmax),窗宽窗位调整(LUT)，标注，边界色彩，边界填充等

2.14控制面板：大屏幕背光LCD显示屏显示联机，警报、故障及活动

2.15按键开机：电源以及菜单导航按钮

2.16处理器：Intel

2.17存储器：≧256MB RAM

2.18硬盘：≧20GB(18GB可用于spooling脱机打印)

2.19电源：100-120/230V-50/60Hz，打印功率≤600W，待机功率≤75W

2.20全中文触摸屏操作

**4、全自动干化学尿液分析仪**

1 测定项目：白细胞、尿胆原、蛋白质、胆红素、葡萄糖、维生素C、比重、酮体、亚硝酸盐、PH值、隐血、微量白蛋白、肌酐、尿钙、浊度、颜色

2 测定原理：采用光电比色法和折射法对尿试纸条进行检测分析

3 加样方式：自动的定量点式加样

4 装载容量：一次装载≥95份待检标本

5 检测速度：220测试/小时

6 急诊功能：有专用的急诊插入检测位置

7 试纸容量：≥180条

8 检测用量：1.2ml

9 颜色浊度检测：仪器可自动检测标本颜色和浊度

10 通讯方式：双向通讯功能方便系统与LIS和HIS的连接

11 扩展功能：支持与全自动尿液有形成分分析系统相连接

12 研究参数：具有蛋白肌酐比等研究参数

**5、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1. 仪器类型：随机任选、分立式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2. ★分析速度：生化恒速≥800T/H，配ISE速度可达1200T/H
3. ★可同时分析项目≥180个（生化179个，ISE3个，血清指数3项）
4. 测试原理：比色法、比浊法、离子选择电极法
5. 分析方法：终点法、固定时间法、动力学法;
6. 样本位：≥185个样本位；
7. 样本量：最小样本量≤1.5μL， 0.1µl步进。
8. 试剂位：≥178个试剂位；
9. 试剂盘冷藏温度：2～8℃，24小时不间断冷藏。
10. ★试剂量：最小试剂量10μL， 0.5µl步进。
11. 反应杯位：≥162个,光径5mm；
12. 最小反应体积： ≤80µl；
13. 温控方式：固体直热，升温快、免维护。
14. 比色杯清洗：8阶，自动温水/清洗剂清洗
15. 光学系统：全息凹面光栅后分光系统
16. 波长：340～850nm ,≥13个波长
17. 吸光度线性范围：0～3.5 Abs
18. ★样品携带污染率：≤0.05%
19. 支持HbA1c全血测试功能
20. 具有酶线性拓展功能
21. 支持在线试剂装载
22. 支持一个项目放置多套试剂
23. 支持定时休眠和手动休眠
24. 操作系统：全中文操作界面
25. 检测系统：设备厂家拥有原厂生产的配套试剂，校准品和质控品，并能溯源至国际参考物质及参考方法。

26★ 溯源体系：提供溯源性证明文件，保障结果具有准确性和溯源性（以国际溯源性证书为准）

**6、全自动五分类血液细胞分析仪**

1.全自动三分类、五分类模式互换；

\*2.检测原理：激光流式细胞+细胞化学染色；

3.检测光源：半导体激光；

4.检测速度：每小时≥58个样本；

5.红细胞血小板检测原理：鞘流技术+阻抗法；

\*6.白细胞五分类检测模式：具有专用的末梢全血模式、普通全血模式和末梢血预稀释模式；

7.用血量：末梢全血和普通全血模式≤16μl；末梢血预稀释模式≤22μl，实现血细胞计数与白细胞五分类；

8.测试参数不少于23项参数；

\*9.散点图需≥4个，直方图需≥3个；

\*10.具有单独嗜碱性粒细胞检测通道；

11.线性范围：WBC：0-500×109/L，PLT：0-5000×109/L；

12.精密度(CV)：WBC：≤3%，RBC：≤1.5%，PLT：≤4%；

13.仪器数据存储量≥150000个检测结果；

14.质控和校准：提供原厂配套的质控品和校准品（提供相应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有独立校准系统；

15.试剂管理：有试剂用量监测和提示功能；

16.溶血剂等试剂放置在血球仪内部；

\*17.血液分析仪主机需自带≥10寸彩色液晶触摸屏，并且可以同屏显示全部检测结果；

18. 须提供与仪器配套的中文处理数据管理软件，软件应有质控管理功能。

**7、低速离心机**

1、台式结构，不锈钢离心腔。微电脑控制、大屏液晶显示。键盘设定工作参数。

2、无碳刷交流变频电机驱动，进口变频器调控转速。

3、提供≥10种升、降速率选择模式

4、提供≥10种工作模式选择，可自由编程调用。

5、LCD液晶大屏同步显示：模式、时间、转速、离心力、升速档、降速档，可自由设置各指标数值。

6、设有离心转速校准专用观察孔。

7、双锁设计，机械锁加电子锁。电动开门，自动升起上盖，安全可靠。

8、自动配平，最大不平衡偏重30克。

9、运行中可随时改变工作参数，无需停机，有短暂/连续离心功能。

10、10级刹车降速挡位可调节，具备软刹车程序，电机具备多级减震设计。

11、带紫外消毒灯，可对腔体内部及转头照射消毒。

12、可选配自动脱帽装置，采用下排风设计，风口采用过滤棉吸附。

13、最快升降速度≤28s

14、最高转速：6000rpm

15、最大相对离心力：5472\*g

16、转速精度：≤10转/分

17、定时范围：1min - 99小时99分59秒/连续、点动（瞬时）离心。

18、水平转头：4\*300ml吊杯

19、提篮：28\*15ml 40\*10ml 56\*真空采血管

**8、等离子体空气消毒机**

主要功能及技术参数：

1、外形：移动式；

2、消毒空间：≥100m3；

3、核心部件研发的等离子体除尘、杀菌，可以有效去除空气中的尘埃及微生物；（提供专利证书复印件）

4、LED数码直观显示，时间任意设置；整机工作寿命计时；临时消毒功能及程控自动运行消毒设定，程控≥6个时间段消毒；

5、双通道立体式出风，循环风量大，风速高、中、低可选；

6、隐藏式配件盒，遥控器具有防丢失功能，外设扶手，推拉移动自如；

7、细菌总量：96cfu/m3；

8、等离子体密度分布：4.27×1017-5.16×1018m-3;（提供测试报告）

9、本产品产生高浓度负离子。

10、 噪音：≤55dB；

11、对空气中自然菌的杀灭率≥90%，对空气中致病菌的杀灭率≥99.9%；

**9、一次性加样槽**

1、材料聚苯乙烯

2、桌面平稳可立，残余少等特性

3、大容量50ml，并配有刻度线

4、无菌独立包装

5、V型底面适合在细胞培养和免疫分析等实验中与单道或多道移液器配合使用

**10、污物清洗槽**

尺寸为：600\*600\*800

**11、医用冷藏箱**

2~8℃医用冷藏箱

一、用途：用于医疗行业冷藏药品的专业冷藏设备，也可用于储存生物制品、疫苗、药品、试剂等，适用于药房、制药厂、医院、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各类实验室等。

二、主要指标:

2.1、样式：立式，单门。

2.2、有效容积：≥330L。

2.3、双层透明保温玻璃门，电加热门体防凝露设计，80%湿度环境下无凝露。

2.4、箱体配锁。

2.5、底部配置4个万向脚轮（带锁止功能）。

2.6、箱体材料为优质结构钢板，经先进防腐磷化喷涂工艺，内壁为喷涂铝板材质。

2.7、箱内横排配有LED照明功能。

\*2.8、≥5个钢丝浸塑搁架。

2.9、采用名牌高效压缩机，无氟环保制冷剂。

2.10、左侧标配1个测试孔。

2.11、控温：高精度电脑温度控制系统；箱体内置精密温度传感器，控温精确稳定；智能控制风扇强制冷气循环系统。

2.12、高亮度数码显示，在2～8℃范围内任意设定，温度显示精度0.1℃。

\*2.13、完善的声光报警功能：具有高温报警、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开门报警等多种声光报警功能。

2.14、门开风扇电机停止运行，门关风扇电机自动开始运行。

\*2.15、冷凝水自动蒸发。

**12、医用低温箱**

一、用途：可用于冷冻冰排、储存血浆、试剂及各种需要冷冻储存的物品。适用于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血站、高效实验室、冷食餐饮业等。

二、主要指标：

2.1、样式：立式，单门。

2.2、有效容积（L）：≥270。

2.3、内部结构：≥7个ABS抽屉。

2.4、每层有蒸发器。

\*2.5、发泡层厚度为100mm。

2.6、压缩机：采用名牌高效压缩机。

2.7、保温材料：无CFC聚氨酯发泡保温层。

2.8、制冷剂：无氟环保制冷剂。

2.9、精确控温：高清晰数码温度显示，高精度微电脑温度控制系统，箱体内温度-10℃~-25℃范围内任意设定，显示精度1℃。

\*2.10、声光报警系统：高低温报警、箱内传感器故障报警、开门报警等多重保障。

\*2.11、运行保护：开机延时、停机间隔等保护功能。

2.12、箱体材质：箱体采用优质钢板，经过防腐磷化、静电喷涂工艺处理。

2.13、内胆材料：喷涂铝板内胆。

2.14、左侧标配一个测试孔。

2.15、温度均匀性：箱内温度均匀性≤3℃。

2.16、箱体配锁。

**标项二技术参数**

一、设备名称：全数字化高端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二、数量：一套

三、交货期：30天

四、用途：主要用于腹部、妇产、胎儿心脏、成人心脏、泌尿、新生儿、小儿、血管（外周、颅脑、腹部）、小器官、骨骼肌肉、神经、介入等方面的临床诊断和科研教学工作，具有世界先进水平，具备持续升级能力，能满足开展新的临床应用需求。

五、主要技术规格及系统概述：

**5.1 主机成像系统：**

5.1.1 高分辨率液晶显示器≥21英寸, 分辨率1920×1080，无闪烁，不间断逐行扫描，自由臂设计，可上下左右任意旋转，可前后折叠。

\*5.1.2 操作面板具备液晶触摸屏≥11英寸,可通过手指滑动触摸屏进行翻页，直接点击触摸屏即可选择需要调节的参数，操作面板可上下左右进行高度调整及旋转，最大旋转角度达360度。

5.1.3 脉冲优化处理技术

5.1.4 自适应增益补偿技术

5.1.5 数字化二维灰阶成像及M型显像单元；

5.1.6 解剖M型技术,可360度任意旋转M型取样线角度方便准确的进行测量

5.1.7 脉冲反向谐波成像单元；

5.1.8 彩色多普勒成像技术；

5.1.9 自适应宽频带彩色多普勒成像技术

5.1.10 彩色多普勒能量图技术；

5.1.11 方向性能量图技术

5.1.12 数字化频谱多普勒显示和分析单元 (包括 PW 、CW和 HPRF)；

5.1.13 动态范围≥260dB

5.1.15 智能化一键图像优化技术；可自适应调整图像的增益等参数获取最佳图像

5.1.16空间复合成像技术

5.1.17自适应核磁像素优化技术。

5.1.18 实时二同步 /三同步能力；

5.1.19 内置 DICOM 3.0 标准输出接口；

5.1.20 内有一体化超声工作站；

**5.2 先进成像技术：**

5.2.1 超宽视野成像扫描技术

1. 测量功能,电影回放功能
2. 线阵、凸阵、容积探头具备
3. 结合先进的成像技术如复合成像技术结合使用

5.2.7超声声速自动校正技术

1. 针对肥胖及困难病人
2. 可用于腹部，乳腺和肌骨检查
3. 专门的预置条件

5.2.8扩展成像技术：凸阵、微凸阵、线阵探头均具有此功能，且空间复合成像技术及斑点噪声抑制技术支持其扩展区域。

5.2.9组织多普勒技术，具有彩色，谐波，PW， M型多种模式

**5.3 测量和分析： ( B 型、M 型、D 型、彩色模式)**

5.3.1 一般测量：距离、面积、周长等；

5.3.2 产科测量：包括全面的产科径线测量、NT测量、单/双胎儿孕龄及生长曲线、羊水指数、新生儿髋关节角度等；

5.3.3 外周血管测量和计算功能；

5.3.4 多普勒血流测量与分析 (含自动多普勒频谱包络计算);

5.3.5 心脏功能测量；

**5.4 图像存储 (电影) 回放重显及病案管理单元**

5.4.1 数字化捕捉、回放、存储静、动态图像，实时图像传输，实时 JPEG 解压缩，可进行参数编程调节；

5.4.2 硬盘≥500G，DVD／USB图像存储,电影回放重现单元2200帧；

5.4.3 具备主机硬盘图像数据存储；

5.4.4 病案管理单元包括病人资料、报告、图像等的存储、修改、检索和打印等；

5.4.5 可根据检查要求对工作站参数（存储、压缩、回放）进行编程调节；

**5.5 输入/输出信号：**

5.5.1 输入：VCR、外部视频、RGB 彩色视频

5.5.2 输出：复合视频、RGB 彩色视频/S-视频、DP高清输出

**5.6 连通性：**医学数字图像和通信 DICOM 3.0 版接口部件

六、系统技术参数及要求：

**6.1 系统通用功能：**

\*6.1.2 探头接口：≥ 4个，微型无针式,并激活可互换通用

6.1.3 预设条件: 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减少操作时的调节,及常用所需的外部调节及组合调节

6.1.4 安全性能：符合国家商品安全质量要求；

**6.2 探头规格**

6.2.1 频率：超宽频带探头，最高频率≥12MHz, 从2 MHz 到12 MHz

6.2.2 二维、彩色、多普勒均可独立变频；

6.2.3 类型：凸阵探头、线阵探头、相控阵探头、腔内凸阵探头

6.2.5 电子线阵探头有效阵元数≥256

电子凸阵探头有效阵元数≥192

电子相控阵探头有效阵元数≥80

6.2.5 腹部凸阵探头（2.0-6.0MHz）

血管/小器官线阵探头（5.0-12.0MHz）

心脏相控阵探头（2.0-4.0MHz）

6.2.6 探头视野≥180度

\* 6.2.7 扫描深度≥38cm

6.2.8线阵探头最大扫描宽度≥50mm

6.2.9 B/D 兼用：电子线阵：B/PWD、

电子凸阵：B/PWD;

电子矩阵：B/PWD

电子相控阵：B/PWD、 B/CWD

6.2.10 穿刺导向：探头可配穿刺导向装置；

**6.3 二维显像主要参数：**

6.3.1 成像速度：相控阵探头，85°角,18CM深度时,帧速度≥58帧/秒

凸阵探头, 85°角,18CM深度时,帧速度≥47帧/秒

\*6.3.2 增益调节：TGC增益补偿≥8 段，LGC侧向增益补偿≥8段，并可在触摸屏上进行调节，B/M 可独立调节；（需提供证明图片）

6.3.3 数字式声束形成器：数字式全程动态聚焦，数字式可变孔径及动态变迹，

A/D≥12bit

6.3.4 高分辨率放大：放大时增加信息量，提高分辨率及帧率；

6.3.5 声束聚焦：发射及接收全程连续聚焦;

6.3.6 接收方式：独立接收和发射通道数, 多倍信号并行处理；

6.3.7 接收超声信号系统动态范围≥260 dB，

6.3.8 二维灰阶成像 ≥ 256 灰阶。

**6.4 频谱多普勒：**

6.4.1 显示模式：脉冲多普勒 (PWD)、

高脉冲重复频率 (HPRF)、

连续波多普勒（CW）；

6.4.2 显示方式：B/D、M/D、D、B/CDV、B/CPA、B/CDV/PW；

B/CPA/PW；B/CDV/CW；

6.4.3 最大测量速度：PWD正或反向血流速度：≥ 10.0 m/s（0度夹角）；

CWD:血流速度≥20.0m/s

\*6.4.4 最低测量速度：≤ 0.25mm/s (非噪音信号)；

6.4.5 Doppler及M型电影回放：≥48 秒；

6.4.6 滤波器：高通滤波或低通滤波两种，分级选择；

6.4.7 取样宽度及位置范围：宽度 0.5mm至20mm多级可调；

6.4.8 零位移动：≥ 9 级；

6.4.9显示控制：反转显示 (上/下)、零移位、B-刷新、D 扩展、B/D 扩展，

局放及移位；

6.4.10 实时自动包络频谱并完成频谱测量计算

**6.5 彩色多普勒：**

6.5.1 显示方式：速度图 (CDV)、能量图 (CPA)、方向性能量图（DCPA）

6.5.2 扫描速率：相控阵探头，全视野，18 cm 深度时，彩色扫描帧率 ≥ 11 帧/秒；

6.5.3 彩色增强功能:彩色多普勒能量图(CDE/CPI);组织多普勒(TDI)

6.5.4 具有双同步 / 三同步显示(B/D/CDV)

6.5.5 彩色显示速度：最低平均血流显示速度≤5mm/s（非噪声信号）

6.5.6 显示控制：零位移动、黑白与彩色比较、彩色对比

6.5.7 显示位置调整：线阵扫描感兴趣的图像范围：-20°～ +20°；

**6.6 超声功率输出调节：**

6.6.1 B/M、PWD、COLOR DOPPLER

6.6.2 输出功率选择分级可调

**6.7 记录装置：**

6.7.1 内置一体化超声工作站：数字化储存静态及动态图像，动态图像及静态图像以AVI、BMP或JPEG等PC通用格式直接储存

6.7.2 主机硬盘容量≥500GB

6.7.3 DVD-RW 或USB图像存储

6.7.4 USB接口≥４个，主机操作面板左、右两侧具有USB接口（附图）

**6.8 技术手册：**

中文操作手册

注：另配置：1、泰诺康检查床、检查椅各1；

2、3P空调一台，2P空调一台

**标项三技术参数**

**1、动态监护仪**

## 一、记录仪部分：

1.记录仪具备独立起搏信号记录通道；

2.在记录仪中可预置病人信息

3.工作模式： 12导联；

4.记录时间： ≥24小时

5.电源： 1节 7号碱性电池

6.电极数量： 10电极

\*7.采样率： 10000 Hz / 通道

8.ADC分辨率： 12位

\*9.共模抑制比：≥80 dB

10.存储方式： SD 存储卡

11.存储容量： 4G

二、分析软件部分：

1.采用全模板方式识别QRS波，可分为室性、室上性、正常和干扰四大类

\*2.对自动分析的结果，可根据心电波形结构进行“二次分析”，自动修改分析结果。

3.可调整判定阈值。

4.全面的ST段分析报告，包括：幅度、斜率、压低阵次、缺血总负荷等数据

5.分析功能全面：心律失常分析、ST段分析，起搏分析、心率变异分析，QTc分析，睡眠呼吸分析

6.具有多种直方图显示

7.具有反混淆分析功能

\*8.有心律震荡（HRT）分析

\*9.有T波电交替分析

\*10.有房颤辅助分析，可自动识别短阵房颤

\*11.软件具备双通道的自动分析功能

\*12.三位一体的操作界面，三层结构在同一操作界面中显示，可完成编辑

\*13.具备阵次模式功能，在任意编辑界面的标准图中，可将任意时间段的心电图全部选定并做相应的编辑操作（QRS波类型定义，事件定义或者重新分析）

(1)有心律减速率分析

(2)鼠标和键盘可联合使用。

(3)有多种心电图浏览模式，并自动生成各种典型心电图片段。

\*(4)软件拥有直方图查看与编辑功能，包含RR间期、NN间期、NV间期、NS间期、VN间期、VV间期、SN间期、SV间期、SS间期等各类直方图，并且提供由用户指定节律关系自定义直方图

(5)打印报告种类齐全，并有预览功能

**2、手动病床**

一、技术参数

1、床头尾：采用全新ABS高强度工程聚塑材料，整体吹塑成型。床尾板外侧设有信息卡插槽，床头尾板遇紧急医疗作业时可快速拆卸。

2、床面：1.2毫米优质冷轧钢板一次冲压成型，采用静电粉末喷涂。

3、床框：30x60x1.5毫米优质碳钢矩形方管焊接而成。床体四周有4个输液杆插孔，床体两侧配有2个多体位引流钩。

4、丝杆：装有过盈保护装置。

5、床腿：采用40x40x1.5毫米的优质碳钢方管焊接而成，配有φ125高级静音脚轮带刹车。

二、技术参数

规格：2120mmx960mmx540mm（长x宽x高）

功能：可移动双摇床。背部上折：≥65°，腿部上折≥50°。

三、基本配置清单

铝合金护栏、静音脚轮、输液架、搁物架。

**3、等离子体空气消毒机**

技术参数：

1、外形：移动式；

2、消毒空间:≥100m3；

3、核心部件采用等离子体除尘、杀菌，可以有效去除空气中的尘埃及微生物

4、LED数码直观显示，时间任意设置；整机工作寿命计时；临时消毒功能及程控自动运行消毒设定，程控≥6个时间段消毒；

5、双通道立体式出风，循环风量大，风速高、中、低可选；

6、隐藏式配件盒，遥控器具有防丢失功能，外设扶手，推拉移动自如；

7、细菌总量:96cfu/m3；

8、等离子体密度分布：4.27×1017-5.16×1018m-3;（提供测试报告）

9、本产品产生高浓度负离子。

10、噪音：55dB；

11、对空气中自然菌的杀灭率≥90%，对空气中致病菌的杀灭率≥99.9%；

**4、治疗车**

规格：约610\*410\*880mm

（由ABS与冷钢喷塑材料组成塑钢立柱），静音轮，其中两个带刹车

**5、自动体外除颤器**

一、物理性能

1、使用寿命≥10年

2、设备支持开盖开机，整机的操作按键数量≤3

3、可以对设备使用酒精类、双氧水、异丙醇等方式进行清洁及消毒（提供使用说明书证明材料）

\*4、用双相波除颤技术，具备在成人模式和儿童模式下除颤能量分别自动递增功能，首次电击没有消除室颤时，第二次和第三次电击分别会自动提供更高级别能量，第三次后的后续电击维持最大能量。

5、输出能量：成人最大能量可支持360J

6、从开机到200J放电准备就绪用时＜7s

7、开始AED分析到200J放电准备就绪时间＜5s（提供证明材料）

\*8、电极片有效期：≧60个月。（提供证明材料）

9、在待机状态，电极片与主机预先连接

10、可自动识别成人、小儿电极片，并根据电极片类型自动选择对应的除颤能量

11、标配电极片可同时支持成人和小儿使用

12、使用同品牌一次性专用电池，电池有效期≥6年 （提供电池标签实物图证明）

\*13、电池至少可支持200次360J除颤治疗

14、可检测电池低电量并给出报警提示，低电量报警后至少还可持续30分钟工作时间和至少6次360J除颤充放电（提供证明材料）

15、AED设备支持成人/小儿患者类型快速一键切换，可根据病人类型自动切换提示信息、除颤能量和CPR按压模式

\*16、CPR按压模式支持配置30:2、15:2和仅按压模式

17、在CPR仅按压过程中持续提供操作指导和剩余按压次数提示

18、提供智能语音播报。设备根据急救人员响应速度，智能提示急救人员除去病人的衣物、粘贴电极片。

19、AED设备支持USB接口

20支持每日、每周、每月、每季度的设备自检，每次自检均支持对除颤放电模块的检测。

21每日自检内容包括控制模块、充放电、治疗模块等多项检测。（提供使用说明书证明材料）

**6、智能体检一体机**

一、技术要求:

1、主要检测项目:身高、体重、体型指数BMI；人体成分17项；高压、低压、心率；血氧饱和度、脉率；体温；视力色盲、中医体质辨识（9种体质）等；

2、工控主机采用≥14寸高清屏触摸式操作，支持刷二代身份证或人脸识别或手工输入或微信扫码等多种登录方式，一站式操作，实时语音动画视频引导检测人员自主完成测量。测量数据本机实时存储，同时用互联网实时上传至健康检查管理后台终端。标准RJ45网线接口方便对接医院系统。

3、一步自助建档，快速轻松建立个人健康电子档案，网络自动上传至健康管理云平台，进行数据统计、分析、处理、查询、上报。能够统计片区的病情分析报告，对区域的慢性病大规模爆发提出预警报告，有效进行慢病管理，提供健康评估、持续动态监测，并可供医生参考，提供健康指导服务，包括膳食营养、运动建议等指导咨询。

4、可提供测量数据和微信公众号的绑定，居民通过手机获取测量数据的同时关注医疗单位公众号。体检报告发送到手机端，并提供膳食运动健康建议。

5、打印系统：检测报告实时打印，报告单中针对检测项目异常提示，膳食运动建议。

6、智能体检一体机采用医用级ABS材质一体化设计（不能分割组合）；可升降座椅；人机交互、智能系统控制、健康信息管理等功能，且实现以上功能的所有相关设施设备均应内嵌在主控台内。

7、投标产品拥有智能体检一体机系统相关软件著作权的证明。

二、各分项检测功能技术指标：

一）身高检测

医用级探头测高；身高测量范围：0～200cm；分度值0.1cm；误差：±0.1cm

国际通用体格指数(BMI)，自动计算

二）体重检测

高精度压力传感器称重；体重测量范围：1～200kg；分度值：0.1kg；误差：±0.1kg

三）人体成分检测

固定嵌入式脂肪测量仪，不外漏，伸手即测，人体电阻法精准测量人体脂肪含量、脂肪率、基础代谢、体水分含量、体水分率、体肌肉量、体肌肉率、蛋白质量、蛋白质率、骨盐重量、去脂体重、细胞内液量、细胞内液率、细胞外液量、细胞外液率、脂肪等级、骨量等多种健康信息

四）血压检测

医用台式臂筒全自动血压计，示波测定法，可旋转移动，方便不同人群的测量

范围：血压：0-300mmHg(0-40kpa)心率：40-180times/min

精度：压力：±1mmHg（±0.1333kpa）内 脉搏：±2%以内

五）血氧检测

指夹式血氧脉率检测，测量精度±2%分辨率1%；范围：35%～100%

六）体温检测

非手持式体温枪，自动触发，无接触感应精密红外测温，自动温度补偿，范围32.0℃〜42℃测量误差为±0.3℃分辨率0.1℃量距1-5cm

七）视力色盲检测

采用国际标准视力表两种视力单位切换，可检测色盲、疑似色盲

九）中医体质辨识

66道问答题（中华医学会标准）或33道问答题（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体质判定标准）九型中医体质，系统化数据统计，为基层医疗机构进行居民健康管理提供有效支持。针对不同体质，提供个性化的膳食运动养生建议。

需取得中医体质辨识系统著作权证书。

检测类型：阳虚质、阴虚质、气虚质、痰湿质、湿热质、血瘀质、特禀质、气郁质、平和质。

十）登录方式

1、二代身份证识别模块技术要求

符合居民身份证阅读器通用技术要求，兼容ISO14443（TYPE-B）标准；采用非接触式IC卡技术，读取居民身份证专用芯片内相关信息；阅读时间：＜0.5s；

2、人脸识别登录

内置200W像素摄像头

3、手动输入登录

4、微信扫码登录

十一）资质要求：

智能体检一体机云平台软著

智能体检一体机管理系统软著

智能智能人体成份测试仪软著

人体信息采集一体机软著

基于传统中医理论的体质辨识软著

健康体检一体机软著

身高体重测量仪软著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血氧检测系统软著

体温检测系统软著

血压检测系统软著

视力色盲检测软著

**7、视力表**

**国际标准视力表**

**8、免散瞳眼底照相机**

1. 免散瞳眼底照相机设备参数
2. 一体式设计，可独立使用：

1.1设备自带暗室，可坐可站完成拍摄，对使用环境无要求

1.2自带操作系统，大屏幕显示，语音导航、支持人机交互

2、多点触控：设备自带≥10.1寸全触摸液晶显示屏，分辨率：≥1280x800支持多点

触控：

可随时缩放/平移照片检查眼底细节

可轻松触控屏幕编辑和预览患者信息

1. 设备小巧便携
2. 全自动拍摄，自动对准、自动聚焦、自动曝光，自动左右眼切换，1分钟内完成双眼拍摄成像
3. 显示完整成像过程，支持手动高级拍摄模式，3视野拍摄
4. 外接适配器供电
5. 支持对接AI分析系统，出具AI分析报告

7、主要性能参数：

\* 眼底照明方式：红外 LED+白色 LED

\* 图片类型：彩色+黑白

图像采集模式：免散瞳

视场角：≥49°

拍摄视野：3视野

工作距离：＜22mm

最小瞳孔 ＜3.1mm

操作模式：全自动（自助模式/辅助模式）、手动（高级模式）

对焦模式：自动

曝光模式：自动

采集像素：≥500 万

屈光补偿范围：±20D

固视灯：内置

内存：≥16G

1. 智能影像管理系统
2. AI模块

1.1系统可分析≥47种眼底特征，包括但不限于高血压眼底病变、年龄相关性黄斑变性、黄斑裂孔、黄斑水肿、视网膜脱离。

后台可以实现提前批量导入患者信息，直接操作，无需单个录入患者信息。

1.2系统自带质控模块，可分析以视盘为中心或者以黄斑为中心的后极部眼底影像，自动对上传的影像进行质量评估，给出评估结果：图像是否合格（显示眼别，是否合格字样）、图像曝光信息、图像不合格提示等

1.3支持利用人工智能技术对影像进行智能处理分析，分析过程无需人为干预

1.4支持智能识别和提取眼底基本结构（视盘、黄斑、血管）

1.5提供眼底血管分析和视神经分析的测量指标包括：动静脉比值、血管平均管径、血管弯曲度、血管密度、动静脉交叉压迫点、视盘直径、视杯直径、杯盘比、盘沿距离等以上量化指标的输出

1.6支持智能提取眼底病灶包括微血管瘤、出血点渗出、玻璃膜疣。标注颞上象限、颞下象限、鼻上象限、鼻下象限病灶数量，完成以上病灶面积大小的统计并支持相关数值的输出

1.7支持进行智能脉络膜分析包括豹纹斑平均密度、萎缩弧宽度、萎缩弧高度、萎缩弧视盘直径比、萎缩弧与视盘面积比

1.8提供具有眼底精准定位全局分析图,标注出微血管瘤、出血点、渗出、玻璃膜疣的位置

2、报告生成功能：

2.1自动报告——AI智能分析影像及临床信息自动输出影像报告

2.2人工审核——可提供管理后台人工审核阅片功能

2.3多样化报告版本及输出方式

3、患者端报告：眼底定量化分析

患者端电子报告，包含影像列表、眼底定量化病灶信息、诊断内容

支持PDF检查报告下载及打印（自备电脑及打印机）

提供眼科疾病解读、综合建议等患教科普功能

病灶分布图清晰展示病灶的精准定位，可辅助医生诊 断，提升诊断效率及准确性。

几何配准技术，精准跟踪眼底的每个结构变化分区域展示病灶个数，以提示对视力的影响程度

4、阅片与审核：灵活配置阅片服务：可根据院内情况选择或不选择人工审核功能

5、支持公众号个性化嵌入

1. 支持DICOM协议

1、电子报告本地化部署

2、工作站对接

四、 资质认证：眼底图像及数据管理软件有效期内II类医疗器械

**9、臂式电子血压计**

设备各项参数如下：

显示分析度 血压值：0.1kPa（1mmHg）

脉搏值：1次/分钟

测量范围 收缩压/舒张压：0kPa~37.3kPa（0mmHg~280mmHg）

脉搏：（400~200）次/分钟

精确度（在实验室条件） 静态压力：±0.4kPa（±3mmHg）

脉搏：读值的±5%以内

电源：AAA电池1.5V4节，或DC5V适配器

**10、血糖仪**

1、检测范围 0.6 mmol/L~33.3 mmol/L

2、检测标本 新鲜毛细血管全血

3、显示结果类型 血浆血糖值

4、检测需血量 ：＜10μL

5、检测时间≤5秒

6、内存容量≥900个测试结果

7、内置电池 可充电，不可拆卸

8、电池寿命≥300 次测试

**11、手动病床**

手动病床（双摇）

一、性能说明

病床供病员作检查、诊断、护理、疗养之用。

1、床头尾：采用ABS高强度工程聚塑材料，整体吹塑成型。床尾板外侧设有信息卡插槽，床头尾板遇紧急医疗作业是可快速拆卸。

2、床面：≥1.2毫米优质冷轧钢板一次冲压成型。采用静电粉末喷涂。

3、床框：≥30x60x1.5毫米优质碳钢矩形方管焊接而成。床体四周有4个输液杆插孔，床体两侧配有2个多体位引流钩。

4、丝杆：装有过盈保护装置。

5、床腿：采用≥40x40x1.5毫米的优质碳钢方管焊接而成，配有φ≥125高级静音脚轮带刹车

6、规格：约2120mmx960mmx540mm（长x宽x高）

7、功能：可移动双摇床。背部上折：≥65°，腿部上折≥50°。

8、基本配置清单：铝合金护栏、静音脚轮、输液架、搁物架。

**12、治疗车**

规格：约610\*410\*880mm

（由ABS与冷钢喷塑材料组成 塑钢立柱），静音轮，其中两个带刹车）

**13、紫外线消毒车**

1、灯管数量 2支

2、灯管功率 30W\*2

3、静态适用面积 ≥30m3 即 15m²

4、机械定时 0-120分钟

5、紫外线波长 253.7nm

6、辐照强度 ≥107uw/cm2

7、灯臂可调节角度 0-180°

8、遥控器功能（选配） 开关 15分钟 30分钟 60分钟 120分钟 定时 红外线遥控距离≤30米 可以穿墙厚度80CM 110CM

9、灯管 ≤2000小时是最佳消毒时间，极限使用寿命≤5000小时。

10、折合后地面高度 1080MM

11、灯臂长 960MM

12、材质 0.6MM 普通钢板喷塑

13、紫外灯管 管径约19MM 长度约894MM 功率30W

14、熔断器 5A\*20

15、脚轮 两个刹车。两个不带刹车，360°万向脚轮

16、尺寸 （H）1080MM\*（W）280MM\*（D）\*340MM

17、灯管30W 灯管直径：约19MM 灯管长度：约894MM

18、无臭氧

**14、档案柜**

（1）数量：10个

（2）参数要求：档案柜高1800，宽850，深390，优选冷轧钢板材，可调节层板，耐用冷轧钢环保喷塑。

**15、医用低温箱**

医用低温箱技术参数说明

一、用途：

可用于冷冻冰排、储存血浆、试剂及各种需要冷冻储存的物品。适用于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血站、高效实验室、冷食餐饮业等。

二、主要指标：

2.1、样式：立式，单门。

2.2、有效容积（L）：≥270。

2.3、内部结构：≥7个ABS抽屉。

2.4、每层有蒸发器。

\*2.5、发泡层厚度为100mm。

2.6、压缩机：采用名牌高效压缩机。

2.7、保温材料：无CFC聚氨酯发泡保温层。

2.8、制冷剂：无氟环保制冷剂。

2.9、精确控温：高清晰数码温度显示，高精度微电脑温度控制系统，箱体内温度-10℃~-25℃范围内任意设定，显示精度1℃。

\*2.10、声光报警系统：高低温报警、箱内传感器故障报警、开门报警等多重保障。

\*2.11、运行保护：开机延时、停机间隔等保护功能。

2.12、箱体材质：箱体采用优质钢板，经过防腐磷化、静电喷涂工艺处理。

2.13、内胆材料：喷涂铝板内胆。

2.14、左侧标配一个测试孔。

2.15、温度均匀性：箱内温度均匀性≤3℃。

2.16、箱体配锁。

**16、医用冷藏箱**

2~8℃医用冷藏箱

一、用途：用于医疗行业冷藏药品的专业冷藏设备，也可用于储存生物制品、疫苗、药品、试剂等，适用于药房、制药厂、医院、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各类实验室等。

二、主要指标:

2.1、样式：立式，单门。

2.2、有效容积：≥330L。

2.3、双层透明保温玻璃门，电加热门体防凝露设计，80%湿度环境下无凝露。

2.4、箱体配锁。

2.5、底部配置4个万向脚轮（带锁止功能）。

2.6、箱体材料为优质结构钢板，经先进防腐磷化喷涂工艺，内壁为喷涂铝板材质。

2.7、箱内横排配有LED照明功能。

\*2.8、≥5个钢丝浸塑搁架。

2.9、采用名牌高效压缩机，无氟环保制冷剂。

2.10、左侧标配1个测试孔。

2.11、控温：高精度电脑温度控制系统；箱体内置精密温度传感器，控温精确稳定；智能控制风扇强制冷气循环系统。

2.12、高亮度数码显示，在2～8℃范围内任意设定，温度显示精度0.1℃。

\*2.13、完善的声光报警功能：具有高温报警、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开门报警等多种声光报警功能。

2.14、门开风扇电机停止运行，门关风扇电机自动开始运行。

\*2.15、冷凝水自动蒸发。

**17、水银血压计**

台式血压计：

一、工作原理：由臂带充气压迫测量部位阻断血流，然后通过排放臂带中气体，使血液再次流动。血压测量就是根据血液再次流动时发出的血流声音或血管壁的振动变化而判断的。

二、主要材料 铝板、汞、乳胶

三、技术参数 测量范围：0-300mmHg(0-40kPa)

3.1基本误差：±3.75mmHg

3.2灵敏度：≥2.25mmHg

3.3外型尺寸：约350\*92\*50mm

备注：本血压计使用结束后，先向右倾斜45º，再关闭汞瓶开关。

产品特点：示值管顶部加装阻汞纸，防止使用不当时水银外溢。

**18、听诊器**

技术要求

弹簧片采用优质弹簧钢，（硬度HR15N82.9-88.4）耳环，扁形听诊头采用优质铜材，三通导管采用软聚氯乙烯，金属件电铳达到光亮镀络二级外观要求。

产品应符合GN-89-YY-91035-1999听诊器标准要求。

**19、病历夹**

【品名】ABS病历夹

【尺寸】约330\*230mm

【厚度】单面约2.3mm

【重量】约395g（正负误差10g）

**标项四技术参数**

**1、麻醉机**

1、货物名称：**麻醉机**

2、技术规格：

**2.1 工作条件及基本配件**

2.1.1后备电池使用时间：≥90分钟

2.1.2具有RJ45接口、HL7、以太网连接功能

2.1.3显示器与麻醉机为一体化设计且为内嵌式方便清洁，且不占用额外空间，麻醉机机架：带大工作台侧栏杆推车，带三个储物抽屉

2.1.4适合内窥镜手术模式：具备顶光灯，能够在黑暗环境中提供麻醉机工作台面照明

**\*2.1.5**标配一体式高流量给氧功能及麻药消耗计算功能

2.1.6应院方要求随机器配备AG模块

**2.2 气源**

2.2.1标配氧气、空气双气源，可选笑气气源

2.2.2氧气：具备安全保护装置，在供氧压低于210Kpa时报警

2.2.3具备机械的笑、氧保护装置，不受停电影响，保证任何流量下氧浓度≥21%

2.2.4快速充氧范围30 - 75 l/min

**2.3 流量计**

2.3.1配备电子显示流量计 ，(可直接设置氧浓度和总流量) （总流量控制模式下总流量范围：0.2 L/min - 18 L/min。O2 浓度范围： 21% - 100% (空气为平衡气)，26% - 100% (笑气为平衡气)）

2.3.2具备机械总流量计

2.3.3具备直观的适宜低流量麻醉的新鲜气体流量指示工具

**2.4挥发罐**

2.4.1标配双麻醉罐位

2.4.2配备一个高品质的麻醉挥发罐，麻醉罐与主机同品牌，具备温度、压力和流速补偿功能

**2.5 呼吸回路**

2.5.1回路整体可徒手拆卸，一体化回路，回路整体可旋转

2.5.2回路部件可以耐受134℃高温高压消毒以避免院内交叉感染，支持134℃高温高压消毒的部件具有文字标识

2.5.3二氧化碳吸收罐，容积≥1400ml

2.5.4内置可变孔径压差式双流量传感器，分别在吸入端，呼出端，在麻醉机内部设有第三个流量传感器，用于校准和备用，避免在流量传感器故障时导致的手术中断

2.5.5低回路系统容积，为快速调节新鲜气体流量以及输出麻药浓度提供了保障

2.5.6配共同新鲜气体输出口，输出口无需改装可直接连接特殊的开放式回路，如Bain回路、T管等

**\***2.5.7具有回路加温功能，保证回路不受积水影响，保证流量传感器精准及向病人提供温暖气体，避免对呼吸道的刺激，回路加热功能不需要额外增加加温设备，设计紧凑合理

2.5.8标配自动CO2旁路功能，在机械通气过程中，更换钠石灰罐无需选择确认，无需关停机械通气，可方便直接更换。

2.5.9具备智能回路识别报警系统，当钠石灰罐未安装到位时，机器能智能识别，并报警提示。

**2.6 呼吸机**

2.6.1气动电控呼吸机，全中文操作和显示

2.6.2提供辅助/控制通气，标配通气模式：容量控制(VCV)、压力限制模式（PCV)、压力控制容量保证通气（PCV-VG）、SIMV-VC、SIMV-PC、手动通气、电子PEEP。可选配、SIMV-VG、CPAP/PS

\*2.6.3潮气量设置范围：VCV容量模式下：10ml-1500ml

2.6.4吸气压力设置范围：PEEP+5～70 cmH2O

2.6.5呼吸频率：4-100 次/分钟

2.6.6吸呼比：4:1到1:8

2.6.7压力限制范围：10到 100 cmH2O

2.6.8电子PEEP，显示屏设置，范围：OFF，3 到 30 cmH2O

2.6.9吸气暂停：OFF，5%-60%吸气时间

2.6.10上升式风箱，可以直接观察病人实际呼吸状态，保证安全

2.6.11具备吸入端，呼出端双流量传感器，实现动态潮气量实时自动补偿功能，补偿新鲜气体变化、气体压缩、回路顺应性变化以及小的回路泄漏造成的吸入潮气量和设置潮气量的误差

**2.7 数字和波形监测**

2.7.1具备三级声光报警功能，有独立红黄报警灯显示

\*2.7.2采用≥15寸内嵌式彩色触摸屏（支持戴手套操作），可同屏显示3通道波形

2.7.3内置插件槽，可直接热插拔插件

2.7.8插件可在监护仪和麻醉机之间通用

2.7.9插件：EtCO2,AG,BIS

2.7.10监测参数：呼吸频率、潮气量、分钟通气量、吸呼比、气道压（峰压、平台压、平均压、PEEP）、气道阻力、顺应性；氧电池吸入氧浓度监测，呼末CO2监测、麻醉气体浓度（顺磁氧浓度，N2O，ETCO2,五种麻醉气体）、呼吸环（P-V,P-F）监测、BIS监测

2.7.11同屏幕3通道任意波形显示（压力时间波形，流速时间波形，容量时间波形，呼末CO2波形）

2.7.12潮气量监测范围：0 到2500ml

2.7.13分钟通气量监测范围：0L/min 到100L/min

**2、病人监护仪**

1、标准监测功能：心电、心率、呼吸、无创血压、血氧饱和度、脉率、血氧灌注指数、体温端口

2、屏幕≥12英寸彩色LED显示屏

3、监护仪的监测附件连接端口（包括心电导联线、血氧线缆、血压线缆）漏电防护为“CF”类型

4、支持通过U盘对数据进行导入及导出，锂电池待机时间至少4小时。

5、心电：

5.1、导联模式：配用3/5导联心电；

5.2、具备多导同步心电信号处理方法及装置,可在部分导联脱落、干扰时仍能准确监测心率；提升心律失常识别准确率；

5.3、支持实时连续心律失常分析；

6、无创血压：

6.1、测量方式：手动、自动、连续快速；自动测量间隔时间：可调；

6.2、测量范围：新生儿：10-135 mmHg，小 儿：10～200mmHg；

6.3、测量性能通过EHS和BHS验证

6.4、产品具有NIBP同侧功能

7、自带附件收纳盒，可靠性方面更强，一体式无缝设计，易清洁。

8、具有24小时心率分析及24小时血压分析功能

**3、电动手术台**

1. 技术参数

本产品供临床各科手术用：

1. 台面板采用高强度可透视材料制成，台面超长的纵向平移长度，更利于与C型臂配套使用进行检查；

2、台面升降、前后倾、左右倾、背板上下折转、台面纵向平移等主要体位调整均由按键操作、电动推杆传动实现；

3、手持操纵器，操作简便、安全可靠；

4、电源控制箱、手持控制器、电动推杆均采用品牌产品；

5、松开锁定螺母，手动旋转可使腿板外展，气弹簧结构可使得腿板能在任意角度下折，调节方便；腿板可拆卸，十分便利泌尿科手术。

二、技术参数

台面全长：2100㎜；台面宽度：550㎜；台面升降调节范围：700-950mm；

前倾：≥30°；后倾：≥25°；左右倾：≥20°；纵向平移：≥350㎜；

背板上折：≥65°；背板下折：≥30°；头板上折：≥55°；头板下折：≥90°；

腰板升降调节范围：≥120㎜；腿板下折：≥90°；腿板外展：≥90°。

三、配置清单

麻醉防护屏1个；支肩架1付；搁臂架1付；足板1付；

支身架1付；托腿架1付；床垫1套；手持操作器1个。

1. **医用转移车**

一、技术参数

产品尺寸：196\*60\*78cm

材质：不锈钢430

称重范围：≥300公斤

二、配置清单

输液架、轮子4只

**5、器械柜**

器械柜参数

1.整体采用SUS304不锈钢板材；

2.外型尺寸：960\*400\*1750；

3. 两门、四层可调节隔板；

4.外开门、玻璃视窗，带连杆锁，

5.用于存放器械、敷料或其它物品；

6.存储容量大，也可作为库房储物柜。

**6、手消池**

双人位感应洗手池参数

1.整体采用SUS304不锈钢板材；

2.外型尺寸：1200\*600\*1800

3. 膝碰加感应出水装置，配感应皂液器

4.镜子、镜前灯、可选装热水器

**7、器械清洗槽**

污物清洗槽(双槽带沥水台）参数

1.冷、热、水接口，流量大并且可以自由调节；

2.整体圆弧型下降台面，水控制在台面内不外流。

3.双槽、带沥水台、带门。带台下柜。

4.主材质为不锈钢304材质，槽体为SUS304不锈钢整体拉伸，安全可靠。

5.台面高度：800mm

6.用于污染物品的人工清洗。

7.可与医用高压水枪，高压喷枪，医用静音无油空压机以及洗眼器配套使用.

技术说明：

1.外形尺寸：1800\*600\*800/900

2.内槽尺寸：500\*400\*300

**8、等离子体空气消毒机**

1、外形：移动式；

2、消毒空间:100m3；

3、核心部件采用自主研发的等离子体除尘、杀菌，可以有效去除空气中的尘埃及微生物

4、LED数码直观显示，时间任意设置；整机工作寿命计时；临时消毒功能及程控自动运行消毒设定，程控≥6个时间段消毒；

5、双通道立体式出风，循环风量大，风速高、中、低可选；

6、隐藏式配件盒，遥控器具有防丢失功能，外设扶手，推拉移动自如；

7、细菌总量:96cfu/m3；

8、等离子体密度分布：4.27×1017-5.16×1018m-3;（提供测试报告）

9、本产品产生高浓度负离子

10、噪音：≤55dB；

11、对空气中自然菌的杀灭率≥90%，对空气中致病菌的杀灭率≥99.9%；

**9、蒸汽灭菌器**

一：设备参数及配置

|  |  |
| --- | --- |
| **技术要求** | |
| **主体** | |
| 容积： | ≤45L |
| 材质： | 06Cr19Ni10(SUS304) |
| 夹套材质 | 06Cr19Ni10(SUS304) |
| 设计压力： | -0.1/0.3MPa |
| 设计温度： | 144℃ |
| 使用寿命： | 8年/16000次循环 |
| ★主体保温： | 粘胶纤维保温层 |
| 腔壁加热 | 全夹套，从主体前端到封头 |
| 测试接口： | 标准Rc1/4验证口，可特制其它尺寸测试接口 |
| **密封门** | |
| 门数量： | 单门 |
| 门板 | 拉伸门板，材料厚度≥2.5mm； |
| 材质： | 06Cr19Ni10(SUS304)； |
| ★开关门方式： | 电机驱动，触摸屏一键式侧开门； |
| 安全联锁： | 压力安全联锁，通过省级技术监督部门鉴定； |
| 门密封方式 | 自胀式门胶圈，采用透明医用硅橡胶模压而成； |
| **管路系统** | |
| 控制阀： | 自动控制阀：5个直动式电磁阀 |
| 泵： | 注水泵：1个具有自吸功能的隔膜泵； 循环泵：1个增压泵； |
| ★压力传感器： | 2个进口独立安装压力传感器（非电路板安装式），并提供报关单； |
| 蒸汽产生方式： | 储能式蒸发器与夹套一体，提前存储蒸汽 |
| ★储水装置： | 内置双水箱，不外排蒸汽可实现汽水内循环，可根据用户需求切换为单水箱； |
| 水箱排水接头： | 2个原装进口排水接头； |
| 压力表： | 2个压力表： 量程：-0.1～0.5MPa； 精度等级：1.6级； |
| 散热器 | 内置2个体积大于0.0024立方米的散热器； |
| 安全阀 | 内置后藏式安全阀； |
| 破真空阀 | 内置后藏式破真空阀； |
| **控制系统** | |
| 操作方式 | 彩色触摸屏 |
| 控制方式 | 采用PLC控制,模块化设计的专用灭菌器控制器； 高度集成化的PLC，采用MASTER系列高速处理器芯片，可实现0.1～0.9μS/步的高速运算处理； 水质检测功能：检测灭菌使用水质是否满足标准要求，当水质不符合要求时候，显示屏进行提示； 无线通讯功能：可以通过无线接收终端（选配）对设备进行监控和操作（启动、停止程序等），同时能够查看并记录设备的运行状态以及灭菌流程参数； |
| 界面显示： | 彩色触摸屏屏：5.0英寸彩色触摸屏显示，显示温度、压力、报警信息； |
| 流程控制 | 置换、脉动、升温、灭菌、排汽、干燥全过程自动控制； |
| 周期计数器 | 六位数字显示，显示设备运行的周期次数； |
| 记录方式： | 标配内置微型热敏打印机 |
| 记录内容： | 程序信息、程序运行阶段、程序运行转折点，各阶段温度、压力、时间、F0值等； |
| 权限管理： | 多级权限管理：可以通过设定密码，对操作员进行多级权限管理； |
| 自校准功能 | 拥有一套完善的后台自校准系统，实现压力、温度等系统参数的校准，在不拆分仪器的情况下，使用权限工具可进行现场调节； |
| 安全保护 | 超温自动保护装置：超过设定温度，系统自动切断加热电源； 超压双重保护：超过设定压力自动报警功能；超过安全阀开启压力，安全阀开启泄压； 过流保护装置：设备电流过载时，过流保护动作，系统自动切断电源； |
| **程序系统** | |
| 程序名称： | 裸露程序、包装程序、橡胶程序、自定义程序、液体程序、N类快速、B类快速、嗜血程序、BD&Helix、真空测试、预热程序、干燥程序； |
| 真空测试 | 真空测试程序：检测设备是否泄漏； |
| 预热程序 | 预热程序：对设备进行充分预热； |
| 干燥程序 | 干燥程序：可对物品进行单独的干燥流程； |
| **整体参数** | |
| 装载装置： | 八层托盘 |
| 腔体尺寸： | ≥Φ319×615 |
| 外形尺寸： | ≥960×710×650 |
| 设备重量： | ≤150kg |
| 电源： | 单相：AC 220V，50Hz |
| 设备输入功率： | ≤5.8kVA |
| 售后服务 | 在疆内设有配件库，乌鲁木齐有3名以上工程师，提供社保清单。 |

**10、手术器械**

手术器械均为本色无镀层器械，手术不反光

手术刀柄 4#

手术刀柄 7#

止血钳 12.5cm 直 蚊式

止血钳 12.5cm 弯 蚊式

止血钳 14cm 直 全齿

止血钳 14cm 弯 全齿

止血钳 16cm 直 全齿

止血钳 16cm 弯 全齿

止血钳 18cm 直 全齿

止血钳 18cm 弯 全齿

止血钳 20cm 直 有钩

止血钳 20cm 直 全齿

止血钳 20cm 弯 全齿

组织钳 16cm 普通 头宽5

组织钳 18cm 普通 头宽5

帕巾钳 14cm尖头

海绵钳 25cm直有齿 头宽12

海绵钳 25cm弯有齿 头宽12

海绵钳 25cm直无齿 头宽12

海绵钳 25cm弯无齿 头宽12

敷料镊 12.5cm 横齿（敷料）

敷料镊 18cm 横齿（敷料）

敷料镊 25cm 横齿（敷料）

组织镊 12.5cm 直形 1×2钩

组织镊 18cm 直形 1×2钩

组织镊 25cm 直形 1×2钩

眼用镊 10cm 直有钩

眼用镊 10cm 弯有钩

眼用剪 10cm直尖头

眼用剪 10cm弯尖头

手术剪 14cm 直尖

手术剪 16cm 弯尖圆

手术剪 18cm 直圆

手术剪 18cm 弯尖圆

组织剪 18cm 弯 综合

拆线剪 14cm直(短刃)

纱布绷带剪 15cm全球头

持针钳 18cm 细针

持针钳 18cm 粗针

肠钳 25cm直 斜齿

肠钳 25cm弯 斜齿

压肠板 30cm

肾蒂钳 25cm R23×35 唇头齿

胆管钳 22cm 单弯

大腹钩 25cm 伞柄

阑尾拉钩 26cm 同向直角 实心柄

创口钩 四爪 H45 扁柄

深部拉钩 24cm 板式 叶宽30×140

**11、高频电刀**

1 电源功率：300W

2 工作模式

2.1纯切：允许最大功率切割

★2.2混切：3种模式，混切1、混切2、混切3

混切是切凝混合一体的一种切割方式，既具有组织的切割功能，切割同时还带有一定的凝血效果。

2.3单极电凝：3种凝血模式 ,强凝，点凝，喷凝

2.4双极电凝：低功率双极电凝，具有两种模式

3 工作频率：470KHZ±10%

4 性能指标

4.1具有自动电压调节功能

4.2纯切：1-300W（负载≥500Ω）功率连续可调，步长1W

4.3混切1：1-150W（负载≥500Ω）功率连续可调，步长1W

4.4混 切2:1-200W（负载≥500Ω）功率连续可调，步长1W

4.5混切3：1-250W（负载≥500Ω）功率连续可调，步长1W

4.6单极凝性能：

喷凝：1-120W（负载≥500Ω）功率连续可调，步长1W

强凝：1-100W（负载≥500Ω）功率连续可调，步长1W

点凝：1-100W（负载≥500Ω）功率连续可调，步长1W

4.7 双极凝性能：

作用范围只限于镊子两端之间，对机体组织的损伤程度和影响范围远比单极方式要小得多，适用于对小血管(直径<4mm)和输卵管的封闭。多用于脑外科、显微外科、五官科、妇产科以及手外科等较为精细的手术中。

双极1：1-70W,功率连续可调，步长1W

双极2：1-100W，功率连续可调，步长1W

4.8单极模式下高频漏电流≤100mA

4.9功率显示方式：LED数字显示，清晰明了

4.10功率调节方式：防水按键方式调节

4.11参数设置：能够自动保存记忆上次输出功率，开机可复现。另外可单独再设置记忆一组设定功率，使用时可一键调出。

5 控制功能

5.1支持开机自检，自检异常报警功能，并带声光报警提示

5.2具有双极负极板回路自动检测、控制（自动检测异常并关闭功率输出）和报警功能，并带声光报警提示，极板监测以排灯方式显示，实时监测，异常报警并切断输出。

5.3具有手控和脚控控制输出功能，输出过程中伴有声光提示，医生可根据声音状态实时了解机器的工作情况，工作音量可调。

6具备单双极模式自动转化工程。

7 无风扇散热设计，避免手术过程中的二次污染

1. 配备多种类型的手术电极

**12、LED手术无影灯**

|  |  |
| --- | --- |
| 技术参数 | |
| 灯头直径（MM) | 700 |
| 照度（相距1M处LUX) | 160000 |
| 色温K | 4300±500 |
| 光斑直径MM | 100-300 |
| 照明深度MM | ≥1200 |
| 亮度调节 | 1-100 |
| 演色性指数CRI | ≥97% |
| 色彩还原指数RA | ≥97% |
| 术者头部温升 | ≤1℃ |
| 术野工作区域温升 | ≤2℃ |
| 操作半径 | ≥2200MM |
| 工作半径 | 600-1800MM |
| 输入功率 | 400VA |
| 灯泡平均寿命 | ≥60000小时 |
| 灯泡功率 | 1W/3V |
| 最佳安装高度 | 2800mm-3000mm |

**13、器械台车**

手术器械套车

规格尺寸：约850\*500\*900mm

约750\*450\*850mm

约650\*400\*800mm

整车采用优质不锈钢板材料焊接处理，表面光滑，具有抗腐蚀性，易清洗特点。配有四只静音脚轮，对脚刹车安全更稳定。

**14、电解质分析仪**

1、测量项目：K+、Na+、Cl-

2、系统功能：电极活化、管路冲洗、电极除蛋白、结果查询、质控参数、中英文报告单、参考范围设置。

3、样品量：60-150μl

4、样品类型：血清、血浆

5、测试速度：≤25s

6、显示：7寸触摸电阻屏

7、数据存储：>50000组

8、自动进样盘：30个样本位，5个急诊位，2个质控位，1个活化位，1个除蛋白位

9、进样盘加样：微量杯，可支持原始管加样

10、打印：内置热敏打印机

11、样品量检测：可检测吸取的样本是否能够满足测试要求

12、语言切换：可以切换中英文界面

13、进样方式：可以选择手动或者自动进样

14、校准：自动和按需校准

15、数据传输：LIS系统

16、主控系统：32位

**15、多功能抢救推车**

1、尺寸:约750\*480\*940mm；

2、台面实用面积：约512\*433\*12mm；

3、车体由ABS工程材料、塑钢、不锈钢结构； 配隐藏式书写工作台，除颤平台，双桶ABS污物桶方便分类存放垃圾；升降输液架外杆Φ25，内杆Φ19,4个Φ6回旋；背面：除颤板上下托挂钩；5M电源插板，氧气瓶基座； 3、车身配有五层带中控锁抽屉，抽屉拉手为燕尾式、封口插槽式表示牌、防止液体及灰尘进入； 标签式面积根据人体工程学原理设计、插槽式向上倾斜便于观望、拉手内层模具加厚手感更加踏实； 一二两层抽屉面80mm；内空：约424\*375\*68mm三四两层抽屉面约120mm；内空约424\*375\*110mm下部大抽面约240mm；内空424\*375\*220mm可放置针剂、药品、大输液瓶等物品）；抽屉材质为ABS工程材料，抽屉内3\*3分隔片；

5、车体配有置物盒，＊塑料网篮内放锐气盒两升内有隔分隔断、保留洗手液位置，配有污物桶，车体后侧配有伸缩输液架 ，伸缩副工作台；

6、脚轮要求：豪华万向静音轮，2只带刹车功能，脚轮材料为高强度聚氨酯。防静电、防毛发缠绕、移动轻便灵活；

**16、负压吸引器**

1. 产品要求
   1. 无油膜式泵
   2. 低噪音、连续负压调节
   3. 浮子式防溢流装置
   4. 交直流两用，可急救车充电使用
   5. 压力表显示
   6. 快速充电3小时可连续使用90分钟
   7. 无需工具可快速换电池
   8. 电池电量显示、自检提示
   9. 配外置充电器对电池充电
   10. 移动升降支架（伸缩高度58cm-78cm）
   11. 配壁和底座固定挂结构

（壁挂固定结构宽度增加30mm，底座固定结构高度增加25mm）

1. 性能指标
   1. 极限负压: -0.08MPa／600mmHg
   2. 瞬时抽气速率:20L/min
   3. 噪声：≤50dB（A）
   4. 功率：≤120VA
2. 主机、标准附件清单
   1. 主机 1套
   2. 储液瓶（1000ml可配一次性液袋） 1个
   3. 储液瓶瓶盖（带防溢流装置） 1套
   4. 过滤器 1个
   5. 一次性吸痰管 1个
   6. Ф8液管（2M） 1根
   7. 220V电源线 1根
   8. 保险管（Ф5×20/2A） 2个

**17、麻醉视频喉镜**

1、显示屏：尺寸≥3.5"，图像空间分辨率≥6.35lp/mm;

2、摄像头：分辨率≥1600\*1200，视角≥60°

3、电池：锂离子电池，容量≥3200mAh，电压3.7V，持续工作时间≥200min；

4、电源：USB接口,充电器输入100-240V,充电器输出5V/2A；

5、 工作距离：30-90mm；

6、光源：色温≥2300K；照度≥400lx；

7、显示器旋转角度：前后旋转角度范围≥140°，左右旋转角度范围≥180°；

8、防雾功能：无需预热，开机即可防雾；

9、拍照摄像：一键快速拍照 ，可连续摄像；

10、报警功能：电池电量低、电池耗尽、叶片未连接；

11、手柄：人体工程学设计；

12、镜片为316医用不锈钢材质； 一台主机可以搭配≥8种型号喉镜片

13、镜片通过IPX8防水等级测试；

14、存储：内置≧8G存储记忆卡，最大可扩展至32G；

15、图像的色彩还原能力应良好，显示的图像应无明显色差或者失真

16、显示屏能够调节图像的饱和度、亮度等，方便医生的操作习惯

17、显示屏能够以百分比形式显示剩余电量，方便医护人员及时充电

18、配置要求：

1、喉镜主机 1台

2、重复性喉镜片 3个

3、充电器 1个

4、数据线 1条

5、包装箱 1个

6、说明书 1份

7、保修卡 1份

8、合格证 1份

**18、数字式多道心电图机**

**一、基本要求**

1.1 本机须同时具备心电信号采集与热敏打印功能，不接受心电采集盒类产品。

1.2 同屏显示，同步采集，同步热敏记录12道心电波形。

1.3 显示屏≥9.5英寸，屏幕亮度可调，支持背景网格显示，支持全屏触控操作。

1.4 本机具有一体化标准物理全键盘设计，支持拼音、五笔等输入法，方便信息输入。

1.5 患者信息录入：支持手动输入，条码枪、磁卡读卡器读取，快速下载排队预约的患者信息≥3种方式。

1.6 本机支持有线和无线联网。

1.7 本机支持心电数据传输，可实现将本机采集的心电数据直接上传至心电网络平台。

1.8 支持PDF、PNG、HL7、XML、DICOM数据格式。

1.9 支持FTP、HTTP、SAMBA传输协议。

**二、性能要求**

2.1 A/D转换：24bit。

2.2 采样率：≥30000Hz。

2.3 频率响应：0.01Hz ~ 340Hz。

2.4 内部噪声：≤15µVp-p。

2.5 时间常数：≥3.2 s。

2.6 耐极化电压：±950mV。

2.7 输入电流：≤0.01μA。

2.8 抗干扰滤波：具有交流、肌电、漂移和高频截止滤波器。

2.9 具备自适应工频滤波技术，有效去除干扰，改善心电信号质量。

2.10 除颤保护：机器和导联线具有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

**三、功能要求**

3.1 ECG输入通道：标准12导联心电信号同步采集。

3.2 导联选择：手动/自动可选，同时具备导联标识自定义功能。

3.3 采集时间设置：波形实时采集和冻结时长均可达60s，同时可进行两页、三页、四页紧凑版热敏打印格式。

3.4 支持实时采样、预采样、触发采样模式，支持节律分析。

3.5 可同屏显示12导同步心电波形，同时支持3\*4、3\*4+1R、3\*4+3R、6\*2、6\*2+1R、6\*2+3R、12\*1等多种显示布局。

3.6 屏幕显示信息：心电波形、时间、心率、ID、工作状态、导联脱落信息、联网状态信息、外接设备状态信息等。

3.7 自动异常报警功能：可自动对异常心率、导联脱落、外设连接、高频信号干扰情况进行实时监测报警。

3.8 支持起搏检测功能。

3.9 热敏打印布局：3\*4、3\*4+1R、3\*4+3R、6\*2、6\*2+1R、6\*2+3R、12\*1。

3.10 热敏记录纸：折叠纸。

3.11 设备内置存储器，本机可存储病历≥1000例，存储满后机器可循环存储。

3.12 支持U盘、SD卡的扩容存储。

3.13支持U盘和SD卡直接导出PDF、PNG、HL7、DICOM等格式的报告。

3.14 支持波形冻结与波形浏览功能。

3.15支持报告打印预览功能。

3.16 具有病历管理功能，可对存储的病历进行查询、浏览、修改、导出、传输、打印，方便医生调阅病人信息，并且支持病例重新编辑，具备病例模板与自定义病例模板的添加功能，方便医生在屏诊断时快速输入诊断结论。

\*3.17 权限管理：可对设置权限进行密码管控，包含传输、纸速、增益、报告模板等设置。

**四、电源**

交直流两用且自动转换，电源要求100-240V（50/60Hz）， 内置锂电池充满电后可连续工作≥4小时。

**五、配置**

主机1台，导联线1条，肢电极4个，胸电极6个，热敏打印纸1本，电源线1根，接地线1根，其它必要辅件一套。

**19、动态血压监测仪**

一、动态血压记录仪

1、数据连接：USB数据线、蓝牙

2、测量方法：示波法

3、压力测量范围：0~37.3kPa(0mmHg~280mmHg)

4、脉率测量范围：40bpm~240bpm

5、分辨率：血压读数的分辨率为1mmHg，脉搏读数的分辨率为1BPM

6、准确性：应符合YY0670-2008中4.5.4的要求，无论升压还是降压，在量程中的任何测量点上，袖带内压力测量的最大误差应为±3mmHg

7、脉率准确性：±2BPM

8、最大袖带压：血压监测仪袖带压力超过40.0kPa(300mmHg)时应自动打开电磁阀放气；袖带压处在2kPa(15mmHg)以上时间小于3min

9、泄气：在充气系统阀门全开快速放气的情况下，压力从34.67kPa(260mmHg)降到2kPa(15mmHg)的时间不超过10s

10、数据储存器：闪存储存高达999个读数

11、测量间隔时间：血压测量的间隔时间可选择为5，10，15，20，25，30，35，40，45，50，55，60，65，70，75，80，85，90，95，100，105，110，115，120分钟的任何一种，时间误差不超过选择值的5%

12、内置加速感应器，支持患者运动状态检测，帮助血压分析

13、血压示值范围：0 ～ 300 mmHg

\*14、测量范围： 收缩压：30 ～ 254 mmHg， 舒张压：10 ～ 220 mmHg

**二、动态血压分析软件**

1、存储记录全过程动态血压波形

2、分析界面操作简洁，可提供符合临床使用习惯的汇总页报告

3、支持设置昼、夜、早晨、特殊等多种不同时间间隔测量方案

4、为临床提供丰富全面的图形报告，包含圆饼图、散点图、趋势图、直方图

**20、全自动血凝分析仪**

1.测试原理：磁珠法和免疫比浊法2.测试速度：≥185PT/H

3.D二聚体检测速度：≥55 T/H

4.试剂位：≥10个，均带LED指示灯，带试剂冷藏

5.加样系统：双加样针：试剂和样本均带液位检测，试剂针带恒温控制

6.凝固法检测通道：≥ 4个

7.急诊位：急诊样品任意插入，优先检测

8.测试杯：≥1000个测试杯自动单个连续导入

9.准确度： ±3％

10.免疫比浊法检测通道：≥3个独立通道

11.预温通道：≥10个

12.传送系统：具有高寿命、自动抓杯系统；

13.标本位：≥ 60个，均带LED指示灯，原试管直接插入，并可兼容微量标本特殊试管

14.重复性误差：≤3％

15.温度稳定性：±0.2℃

16.自动稀释：样本自动稀释，支持多试剂因子实验，异常标本自动重检。

**标项五技术参数**

**监护型救护车技术参数**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技术规格要求** |
| --- | --- | --- |
| **一** | **车辆基本要求** |  |
| 1.1 | 整车基本功能 | 主要功能为转运、救治病人的专用救护车，设计要把握院前急救发展方向，具备前瞻性。基础车型满足高性能底盘车的要求，医疗舱整体应在功能和性能上具备一定的超前性，能够体现目前最新、最先进的技术理念。 |
| 1.2 | 适应环境 | 适应各种自然条件，适应户外长时期作业的需求，适合城市道路，社区通行及郊县崎岖道路，适应气温－35到60摄氏度之间。 |
| 1.3 | 产品公告 | 具备国家发改委目录公告以及3C认证，能在买方所在地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办理特种车上牌照手续。 |
| **二** | **车辆技术要求** |  |
| 2.1 | 外形尺寸 | 长≥5341mm、宽≥2040mm、高≥2460mm |
| 2.2 | 医疗舱内尺寸 mm: | ≥2700×1730×1750(长×宽×高) |
| 2.3 | 轴距 mm： | ≥3300 |
| 2.4 | 车辆满载总质量 kg: | ≥3300 |
| 2.5 | 车辆整备质量 kg: | ≥2580 |
| 2.6 | 悬挂系统 | 独立前悬，钢板弹簧非独立后悬 |
| 2.7 | 最小离地间隙 mm: | ≥148 |
| 2.8 | 最小转弯半径 m： | ≥5.8 |
| 2.9 | 燃油种类: | 汽油 |
| 2.10 | 油箱容积（L）： | ≥80 |
| 2.11 | 工作方式: | 涡轮增压 |
| 2.12 | 排量 : | ≥1.997ml |
| 2.13 | 最大功率 Ps/rpm: | ≥149/3250 |
| 2.14 | 最大扭矩 Nm/rpm: | ≥300/1500-2500 |
| 2.15 | 排放标准: | GB18352.6-2016国Ⅵ |
| 2.16 | 驱动方式 | 前置前驱 |
| 2.17 | 变速器: | ≥5速手动挡 |
| 2.18 | 最高安全时速 km/h: | ≥156 |
| 2.19 | 制动系统 | 前盘后盘 |
| 2.20 | 额定载客（含驾驶员） | 6-9人 |
| 2.21 | 其他配置 |  |
| 2.21.1 | 车门 | 医疗舱右侧应为可开启式侧拉门。 |
| 2.21.2 | 安全气囊 | 驾驶座应配有安全气囊。 |
| 2.21.3 | 电子稳定辅助系统 | ABS+EBD+BAS |
| 2.22 | 外 观 | 1.车辆外观根据最终用户统一标准设计。  2.所有标识采用国际知名品牌反光贴。 |
| **三** | **医疗舱及改装** |  |
| 3.1 | 医疗舱内饰防火性能 | 医疗舱内饰材料及装饰材料的防火性能应符合GB8410－2006《汽车内饰材料的燃烧特性》的要求。 |
| 3.2 | 内饰材料 | 医疗舱内饰（左侧、右侧、中隔板等覆盖件）材料为轻型环保PVC材料，从而达到改装轻量化要求，提升环保性能，提高被动安全性。材料表面应具有硬度高、光洁、抗菌、易清洗、可消毒、抗老化等功能。材料的韧性强度高，避免在受碰撞时，内饰破裂对舱内人员造成伤害。 |
| 3.3 | 内饰工艺 | 医疗舱内饰（左侧、右侧、中隔板等覆盖件）采用轻型环保PVC材料，使医疗舱更加易清洗易消毒。 |
| 3.4 | 内饰及结构件 | 医疗舱内饰及结构件安装必须与车身固定连接，并应形成具有良好密封性和保温性。 |
| 3.5 | 医疗舱结构 |  |
| 3.5.1 | 地板 | 采用耐磨、耐酸、耐碱、阻燃、防滑、防霉、易清洗医疗专用塑胶地板。 |
| 3.5.2 | 中隔墙 | 中隔墙能将驾驶舱和急救舱完全隔离，采用轻型环保PVC材料。中隔墙上配有可开启移动式透明推窗。 |
| 3.5.3 | 药品柜 | 位于医疗舱左侧，柜体内部采用轻型环保PVC材料。药品柜内可放置注射用品及各种急救药品。 |
| 3.5.4 | 辅料柜 | 位于医疗舱左侧，可分别放置一次性床单、外伤包扎用品、隔离防护用品、插管等辅料。 |
| 3.5.5 | 器械平台 | 位于左侧中部，可供的急救设备安装放置，便于医护人员的观察和操作。 |
| 3.5.6 | 医生椅 | 应位于医疗舱右侧柜式座椅前方，医生椅的固定应符合GB15083汽车座椅、座椅固定装置及头枕强度要求。医生椅的座垫、靠背应采用整体发泡工艺，表面不应有拼接线缝，并便于冲洗消毒。 |
| 3.5.7 | 柜式座椅 | 应位于医疗舱右侧，采用轻型环保PVC材料，可同时坐两人（有安全带及靠背），座垫下方两侧空间可做工具箱。 |
| 3.5.8 | 内顶 | 内顶采用轻型环保PVC材料应集成照明、杀菌、输液架、全方位扶手以及换气等功能。 |
| 3.5.9 | 污物桶 | 在不影响医护人员急救工作且方便操作的位置应配有污物桶。 |
| 3.5.10 | 安全扶手 | 医疗舱顶部、中门以安装扶手，确保人员安全。 |
| 3.6 | 电控系统 |  |
| 3.6.1 | 控制电路 | 控制电路应装于医生座椅上方，采用集成电路控制系统，琴键式开关。 |
| 3.6.2 | 逆变器 | 应配备智能逆变/充电一体机，12V输入，输出为220V、≥1600W纯正弦波电源；  用电安全：220V供电线路要有断电保护和接地保护，要求符合交流工频三级移动电站的要求。 |
| 3.6.3 | 供电要求 | 在车辆启动状态下，可实现24小时不间断供电，可输出220V，≥1600W纯正弦波电源可供医疗设备使用，并在相应的位置安置12V电源插座两只、220V电源插座三只。 |
| 3.6.4 | 安全保护 | 每个分电路应设有相应规范的过载保护装置，以确保医疗救护设备的电器正常使用。 |
| 3.6.5 | 驾驶室配电 | 驾驶舱预留保险盒及连接端口（由电源经由保险盒至用电器连接端口），以便于加装GPS、行车记录仪、计价器等设备，保证车辆电路系统及外接用电器安全。 |
| 3.6.6 | 外接充电 | 应配备内置大功率充电设备，可提供对蓄电池的充电，同时也可提供电力供车载医疗设备充电，需配备防水外接充电接口，外接充电线缆长度≥10M。 |
| 3.7 | 车载担架系统 | 自动上车担架车1付，铲式担架1付。 |
| 3.8 | 警示系统 |  |
| 3.8.1 | 警灯 | 车顶前部应装有新型蓝色隐藏式警灯，车顶后部两侧装有蓝色LED爆闪警灯两组，后部尾翼配有蓝色爆闪LED警灯一组。 |
| 3.8.2 | 警报器 | 100W 警报器及手持控制，配备警报器，分体式手柄控制器，多档调节，由驾驶室控制。 |
| 3.9 | 供氧系统 |  |
| 3.9.1 | 氧气瓶柜 | 采用轻型环保PVC材料，位于医疗舱左侧，操作方便，并可放置2个10升氧气瓶的空间。 |
| 3.9.2 | 氧气瓶 | 救护车应可放置2瓶10升氧气瓶，带高压减压阀及固定装置。 |
| 3.9.3 | 氧气管道 | 氧气主连接管道隐藏于内饰与车身之间，氧气阀与管道连接应采用快速活接，确保安全性及便捷性。 |
| 3.9.4 | 湿化瓶 | 即插即用湿化瓶，浮标式流量显示。 |
| 3.10 | 换气系统 | 应采用优质品牌产品，上排风换气扇，低噪音风扇，车厢内换气次数≥20次/小时。 |
| 3.11 | 杀菌系统 | 应配备紫外线消毒灯，杀菌有效空间可达10m3 ，并具有延时启动功能，定时控制。 |
| 3.12 | 照明系统 |  |
| 3.12.1 | 工作灯 | 顶部照明灯4个，光线均匀、柔和，考虑病人直视的舒适性。 |
| 3.12.2 | 后照灯 | 应配有LED后照灯1组，位于医疗舱后部，有效距离≥10米。 |
| 3.13 | 输液固定器 | 担架车上方安装输液架2个，每个输液架负重≥5kg。 |
| 3.14 | 对讲系统 | 应配有对讲系统，可实现驾驶舱与医疗舱前后对讲、医疗舱可实现单向对讲控制，保证医疗舱隐私，双向对讲音量可调。 |

**第四部分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本项目评审方法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第21项的规定。如果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细则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 | | | 评分点 | 评分标准 | 评审意见 | | |
| 是 | 否 | |
| 初步评审 | | 资格检查 | 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具备有效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执业许可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材料 |  |  |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须提供近两年度（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报告中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或其基本银行在开标日期前三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 |  |  | |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  | |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须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税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  |  | |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 |  |  | |
| 资质证书 | 所投产品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营业执照；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50号）有关内容办理医疗器械产品注册与备案，未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产品不予认可。 |  |  | |
|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JIANYU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符合政府采购政策条件的，按规定给予评审优惠。 |  |  | |
| 符合性检查 | 供应商名称 | 是否与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资质证书一致 |  |  | |
| 投标文件签章 |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规定在应由企业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在所有规定签字处逐一签章及加盖单位公章 |  |  | |
| 投标报价 | 投标文件针对同一种货物或服务出现了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报价超过项目/包预算或最高限价或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的 |  |  | |
| 投标文件内容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填写 |  |  | |
| 投标保证金 |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不足的、投标保证金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 |  |  | |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
| 质保期 | 质保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
| 交货期 | 交货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 |
| 附加条件 |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  | |
| 其他 |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 |
| 评分因素 | | | 评分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
| 详细评审 | 价格评审 | | 投标报价  （30分）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人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它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分，小数点保留2位。注：若投标人资格属于享受政府采购价格优惠政策的，计分时投标报价为按相关政策进行价格扣除后的价格。 | 30.00 | | |
| 商务标评审 | | 近三年所投产品业绩  （5分） | 提供近三年所投产品的（2020年1月1日至今）类似业绩，满足一个得1分，最高5分（提供合同和中标通知书，业绩证明材料需清晰可辨认，否则视为无效业绩）。 | 5.00 | | |
| 技术标评审 | | (产品选型)综  合评价  （6分） | 投标产品选型技术更新，整体更符合招标需求，核心技术成熟经过市场验证，得6分；投标产品选型基本合理、应标方案满足招标需求满足业主需求且配置齐全的，得3分；投标产品选型不合理、应标方案不满足招标需求且不满足业主需求且配置不齐全的，得0分。 | 65.00 | | |
| 配置及性  能指标  （35分） | 1、投标产品功能配置齐全，全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指标、参数要求的得35分； 2、技术参数中凡是带“★”或“\*”或“※”或“▲”项负偏离的，每有一项负偏离扣4分； 3、技术参数中一般参数条款负偏离的，每有一项负偏离扣2分。注：技术支持资料以国家权威检验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检测报告、对外公开发行印刷的的宣传彩页、白皮书为准。（未提供参数或与其提供的技术支持资料不一致的，不得分且视为虚假应标）。 |
| 应急服务方案（4分） |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应急服务方案，包括： ①故障处理（2分） ②应急程序（2分） 每有一项内容得2分，每小项内容存在缺陷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缺陷是指：与本项目采购标的无关、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相关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 |
| 售后服务方案（10分） |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 ①售后服务流程（2分） ②售后服务联系方式（2分） ③售后服务人员安排、售后服务响应时间（2分） ④质量保修期内的免费维修维护（包括响应时间、修复时间、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补偿措施等内容）（2分） ⑤对质量保修期外的维修维护（2分） 每有一项内容得2分，每小项内容存在缺陷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缺陷是指：与本项目采购标的无关、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相关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 |
| 供货计划  （10分） |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供货方案，包括： ①供货计划（2分） ②供货流程安排（2分） ③供货时间安排（2分） ④供货渠道（2分） ⑤系统检验（2分）每有一项内容得2分，每小项内容存在缺陷的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缺陷是指：与本项目采购标的无关、方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相关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 |
|  | 合计 | | | | 100分 | |
| 注：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 | | | |

1、经评标委员会认可小、微企业产品和产品报价后，供应商相应产品政策计算公式如下：

中小微企业产品价格扣除后的供应商报价=供应商总报价-中小微企业产品报价\*扣除幅度。（以价格扣除后的供应商报价作为评审依据）

2、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3、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1)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2)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4、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第五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货物合同书**

合同号：

甲方（采购方）：

乙方（供应商）：

招标代理机构：

甲乙双方根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和中标通知书的要求，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达成如下内容，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价（元） | 数量 | 金额（元） | 质保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二条：合同价格**

1、货物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元整。

2、总价中包括货物金额、安装费、包装费、软件接口费、运输费及运输途中保险费、装卸费及税金。本合同价格一般不得做任何变更与调整。

**第三条：付款方式**

1、甲乙双方确认的货款结算依据：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采购合同书，乙方开具的发票，甲方出具的验收结算书等。

2、附件方式：

**第四条：交货、包装与验收**

1、交货地点：

2、交货时间：

3、货物包装应符合国家标准，以保证货物在运输过程中不受损伤。货物在运输或邮寄途中发生毁损或丢失，由乙方负责。在运输途中、交货前、卸货中发生人身伤害或货物受损的，由乙方负责承担。

4、货物到达后，甲乙双方均须在场并确认包装的完好性后，安装后由甲方验货。并对货物进行清点验收，共同签字确认。如验收不合格，乙方应退货，预缴押金的要全额退还，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本合同的有效组成文件：**

1、投标文件。

2、中标通知书。

3、甲方出具的验货结算书。

4、乙方所提供的其他承诺。

**第六条：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的相关标准。

**第七条：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期按约交货或部分交货的，甲方有权不予支付乙方货款，

并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并应向甲方偿付相当于不能交货部分货款5%的违约金。

2、乙方所提供货物品种、数量、质量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由乙方负责包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乙方逾期交货的，按逾期缴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每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4、乙方违反本合同相关约定的，除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外，因乙方违约导致甲方产生其他相关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甲方因此产生的经济损失。

5、甲方未按合同约定逾期付款的，应按照每日千分之五的比例向乙方偿付逾期货款的违约金。

6、甲方违反本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7、双方必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违约责任规定。

**第八条：不可抗力**

1、本合同生效后发生不可抗力的，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和政府采购办，并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五天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有关证明文件送交对方和政府采购办。

2、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双方应协商以寻找一个合理的解决方法，并尽一切努力减轻不可抗力产生的后果。如不可抗力影响双方合同正常执行的，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是否继续履行或终止。

3、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本合同约定履行的，可以减轻或免除一方的违约责任，一方不能证明不能按本合同约定履行是因不可抗力的，应当承担本合同约定的违约和赔偿责任。

**第九条：合同的解除和变更**

当合同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在新协议未达成前，原合同仍然有效。要求变更的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政府采购办，对方在接到通知15日内书面给予答复，逾期未答复则视为已同意。双方达成协议的，按新协议执行，并报政府采购办备案。

**第十条：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在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了的，甲乙双方均有权向政府采购办投诉或向合同签署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和代表签字日期，即为本合同生效日期。如双方盖章签字日期不一致时，以最后盖章签字方的盖章签字日期为合同的生效日期。

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伍份，乙方一份，政府采购办、招标代理公司各一套

3、本合同的未尽事项，必要时由甲乙双方另订补充协议，经甲乙双方盖章和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必须交政府采购办备案。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经办人： 经办人：

电话： 电话：

2023年月日 2023年月日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

**哈密市巴里坤县人民医院分院建设项目—设备采购标项X（标项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月/日）

**一、资格审查材料**

**1.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应当具备的条件；**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须提供以下资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有效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执业许可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材料）；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近两年度（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报告中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或其基本银行在开标日期前三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书面声明格式：

本供应商郑重声明：

本公司（或单位）具备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须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税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书面声明格式：

我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即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果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已经届满。

如我公司声明与实际不符，我公司将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1.2资质证书**

所投产品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营业执照；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还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50号）有关内容办理医疗器械产品注册与备案，未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产品不予认可。

**1.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

（代理机构名称）：

兹有 同志为 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我公司办理一切社会公务事宜，具有法律效力。

附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电话号码： 邮政编码：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代理机构名称）：

兹授权 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编号为（项目编号）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的投标代表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

代理人工作单位：

职务： 性别：

身份证号码：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

|  |
| --- |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 |

**1.4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1.5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标项名称）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若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企业，须提供监狱企业或残疾人企业声明函（格式自拟）

3、中标的供应商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将作为中标结果公告一并公示。

**二、商务文件**

**2.1投标函**

：

(供应商名称)授权 (供应商授权代理人姓名) (职务、职称)为我方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标项名称、项目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4、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5、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技术和服务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7、我方承诺：完全理解投标报价若超过项目预算时，投标将被拒绝。

8、我方承诺：与在本项目中设计编制技术规格的机构及其附属机构无任何直接隶属关系和利益关联。

9、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10、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11、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及政采云交易平台申报资料均真实、及时、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3、我方承诺：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4、我方承诺：如所报货物属国家强制认证产品的，均已通过认证且在有效期内，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我方承担。

15、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规定。

16、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_\_\_\_ \_\_

邮编：\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e-mail：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说明：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2.2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标项名称 |  |
| 投标总报价 | 小写： 元  大写： 元 |
| 交货期 |  |
| 质保期 |  |
| 备注： | |

说明：1、供应商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总价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的依据。2、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总价或表中某一包填写多个报价，均将导致投标被拒绝。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2.3投标报价明细表**

价格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 | 1 | 2 | 3 | | |
| 序  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 | 价格 | | |
| 单价 | 数量 | 小计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兹声明：以上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一直有效。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注：本表格式不得更改，供应商只能按要求填报并盖章，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4商务条款偏离说明表**

项目编号：

标项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款内容 | 投标文件条款部分 | 偏离说明 | 投标文件中对应的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须对照招标文件第四章“评审方法、步骤及标准”中“符合性检查”关于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标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的条款进行逐项说明是否满足要求，并附相关证明文件，同时将相关证明文件的相应页码填写到上表“投标文件中对应的页码”中。

**2.5类似项目业绩表**

|  |  |
| --- | --- |
| 序号 |  |
| 项目名称 |  |
| 采购人名称 |  |
| 采购人联系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  |
| 合同金额 |  |
| 项目负责人姓名 |  |
| 项目实施时间 |  |
| 项目内容说明 |  |

说明：1．每个合同须单独附表，并附上业绩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专家在评审时将不予采信；

2．项目内容请详细说明所承担的具体工作内容；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2.6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三、技术文件**

**3.1技术明细表（详细描述技术指标及性能，包括采用的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等）；**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 技术规格 | 备注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说明：1.供应商必须填写技术明细表。如果此表中所列内容无法满足招标文件中提出的要求或者与供应商在技术文件中提供的内容不一致，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2.技术规格不得完全复制招标文件内容，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3.2同货物型号一致的产品手册、彩页、说明书等技术文件；**

**3.3技术规范偏离表**

项目编号：

标项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技术规范、要求 | 投标文件对应规范 | 偏差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如供应商提交的货物技术规范与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在偏离，需逐项填写《货物技术规范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四、服务文件**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对完成整个项目提出相应的项目实施方案工作的大纲内容（纲要内容），描述自身对本项目的理解等。方案编写可用文字结合图文进行编制（供应商应尽可能用表格或框图的方式编写，以便评标委员会评审），必须条理清晰、突出重点、科学合理、细致周全。